



#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

二〇二五年度信息披露

二〇二六年四月

## 重要提示

（一）我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重大遗漏、虚假陈述或者严重误导，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2026年4月22日我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在我行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信息披露的议案》。我行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信息披露报告亦经我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并通过。

（三）我行董事长杜同德、行长李耀江、财务部负责人梁金凤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真实、准确。

（四）我行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对我行2025年度财务报告开展了审计工作，并取得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本报告按现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等规定依法披露。

## 目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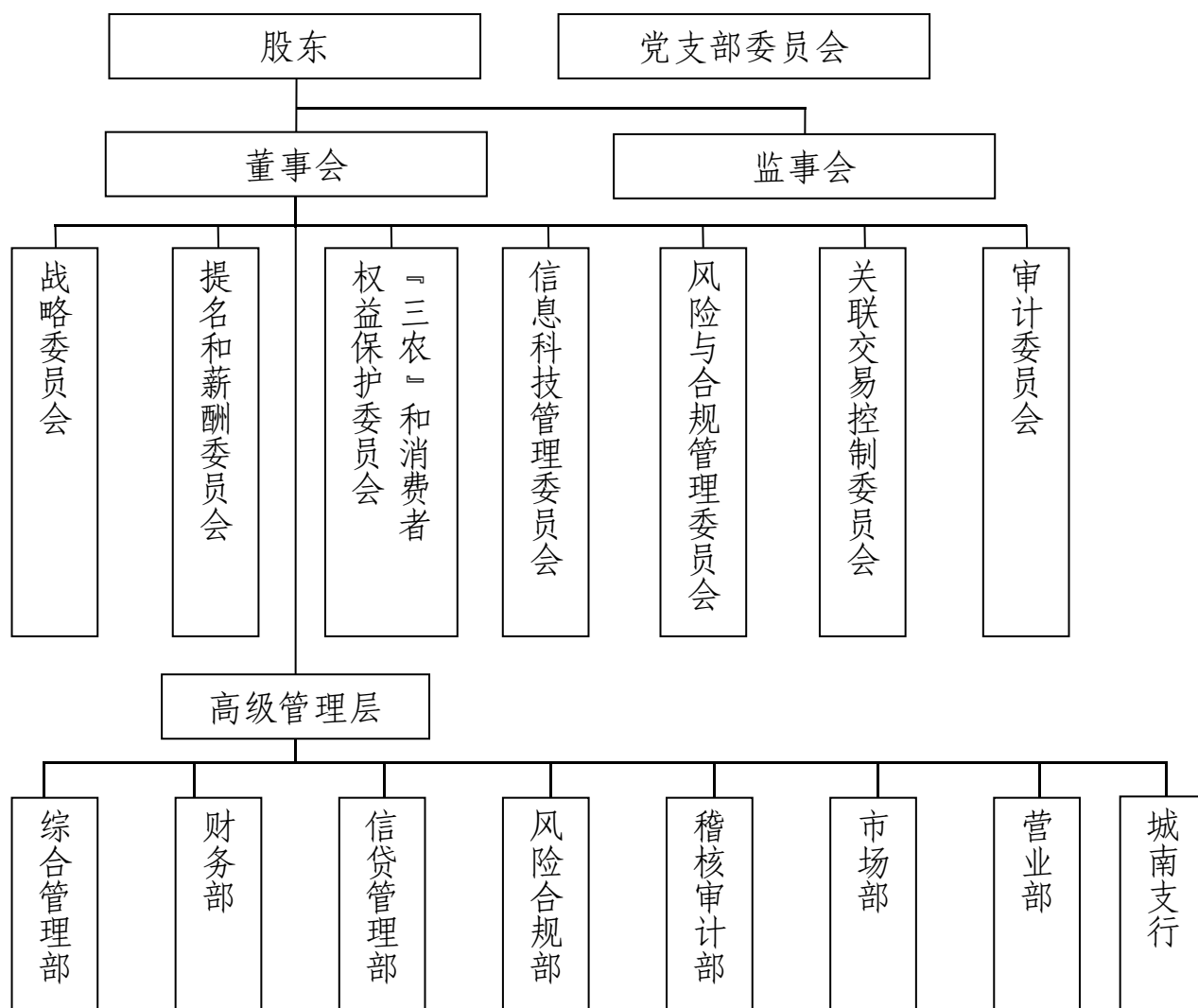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第二节	公司治理	3
第三节	经营管理	24
第四节	风险管理	35
第五节	负债质量管理	51
第六节	薪酬管理	52
第七节	年度重大事项	57
第八节	监事会意见	58
第九节	财务报告	59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信息

法定中文名称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	Yunfu Xinxing Dongying County Bank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杜同德	
注册地址	广东省云浮市新兴县新城镇新洲大道南 68、69 号	
办公地址	广东省云浮市新兴县新城镇新洲大道南 68、69 号	
邮政编码	527400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亿元	
成立时间	2011 年 12 月 2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53005882807782	
经营范围	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客服电话	4006800966	
投诉电话	(0766) 2968266	
各分支机构 营业场所	总行营业部	广东省云浮市新兴县新城镇新洲大道南 68、69 号
	城南支行	广东省云浮市新兴县兴龙路 6 号
信息披露地点	各营业场所、官方网站	
信息披露备置地点	总行综合管理部	

## 二、公司组织架构



## 三、经营宗旨与市场定位

本行的经营宗旨是：为广大城乡居民和经济发展提供优质的金融服务，以服务“三农”和社区中小企业及区域经济发展为经营方向，稳健经营，防控风险，依法为股东创造良好的回报。我行坚守立足本地，服务三农、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市场定位。

## 四、员工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我行在岗员工 47 人。其中科技人员 2 人，占比 4.26%。在岗员工中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0 人，占比 0%；大学本科学历 43 人，占比 91.49%；专科学历 4 人，占比 8.51%；中专及以下学历 0 人，占比 0%。具有专业技术职称的 26 人，占比 55.32%。

## 第二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整体评价

我行自成立以来即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制定并及时更新公司章程及配套管理制度，成立了党支部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下设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三农”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七个专门委员会，相关责任主体各司其职，形成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结构。

我行明确党建工作总体要求，并明确了符合条件的党支部领导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在组织架构上，实现“双向进入、交叉入职”的领导机制，明确党组织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重要地位，将党组织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的地位和作用明朗化、制度化。2025 年度，我行党支部委员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下

设专门委员会定期召开会议并形成决议，股东大会实行律师见证制度。董事、监事能够做到勤勉尽职，高级管理层认真执行董事会决议，定期向董事会报告经营管理工作，接受监事会的日常监督，建立了科学有效的决策、执行、监督、激励和约束机制，公司治理水平逐年提高。

我行当前股权结构清晰，主发起行作为唯一股东，依法依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职责。后续，我行将紧密结合股权结构情况，持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明晰各治理主体权责边界，健全配套治理制度与决策监督机制，不断提升公司治理规范化、专业化水平。

## 二、股权结构

### （一）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我行股东总数 7 名，均为法人股东，无自然人股东。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及比例、2025 年度持股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股东名称	认购股份数额（万股）	占总股份比例	股东与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的合并持股比例	2025 年度持股变化情况
1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00	51.00%	51.00%	无变化
2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00	9.00%	9.00%	无变化
3	广东翔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0	8.00%	8.00%	无变化
4	新兴县猎人谷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800	8.00%	8.00%	无变化
5	东莞市碧湖花园有限公司	800	8.00%	8.00%	无变化
6	东莞市兴业针织有限公司	800	8.00%	8.00%	无变化
7	东莞市南方粮油有限公司	800	8.00%	8.00%	无变化

2025 年度，我行股份、股东数量、股东持股情况无发生变动，且不存在主要股东出质我行股权、我行被质押股权达到或超过全部股权的 20%、主要股东质押我行股权数量达到或超过其持有我行股权的 50%、我行被质押股权涉及冻结、司法拍卖、依法限制表决权或者受到其他权利限制等情况。

2026 年 1 月 13 日，我行股东持股情况发生变化，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翔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新兴县猎人谷精密铸造有限公司、东莞市碧湖花园有限公司、东莞市兴业针织有限公司、东莞市南方粮油有限公司 6 名股东分别向我行发起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全部我行股份，我行股东由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 7 名法人股东变更为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 名法人股东，股权变更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变更前持股情况	变更后持股情况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51% 持股数量：5100 万股	持股比例：100% 持股数量：10000 万股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9% 持股数量：900 万股	持股比例：0% 持股数量：0 股
广东翔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8% 持股数量：800 万股	持股比例：0% 持股数量：0 股
新兴县猎人谷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8% 持股数量：800 万股	持股比例：0% 持股数量：0 股
东莞市碧湖花园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8% 持股数量：800 万股	持股比例：0% 持股数量：0 股
东莞市兴业针织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8% 持股数量：800 万股	持股比例：0% 持股数量：0 股
东莞市南方粮油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8% 持股数量：800 万股	持股比例：0% 持股数量：0 股

## (二) 关联情况

### 1. 报告期末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情况

股东名称	主要股东及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	一致行动人	最终受益人
东莞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持东莞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含 5%) 以上的股东; 监管口径下的主要股东有: Scoperto Limited、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福民发展有限公司、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骏熹有限公司、李家龙、叶建光、傅强、钱华。无控股股东。	无	详见附表	无	东莞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温鹏程、严居然、梁焕珍、温均生、黎沃灿、温小琼、温志芬、严居能、温木桓、黄伯昌。无控股股东。	温氏家族		无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广东翔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翔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翔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无	翔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新兴县猎人谷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 温仲昌、钟卫权、梁子祺、伍达浩、钟斯文、陈洁珍 控股股东: 温仲昌	温仲昌		无	温仲昌
东莞市碧湖花园有限公司	东莞市裕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梁沛光		无	梁沛光
东莞市兴业针织有限公司	陈锡培、傅婉霞	陈锡培		无	陈锡培、傅婉霞
东莞市南方粮油有限公司	蔡汉珍、蔡伟国	蔡汉珍		无	蔡汉珍

### 2. 报告期内与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 报告期内我行

与主要股东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最终受益人关联交易合计 1 笔，授信余额 18.8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客户名称	发放金额 (万元)	余额 (万元)	占上季 末资本 净额比 例 (%)	发放 日期	到期 日期	执行 月利 率 (%)	担 保 方 式	业 务 种 类	关 联 交 易 情 况	备 注
1	陈* 嫦	40	18.82	0.16	2021- 3-30	2029- 2-25	6.5	保 证	个 人 综 合 消 费 贷 款	一 般 关 联 交 易	借 款 人 陈* 嫦 为 翔 顺 控 股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工 会 主 席， 为 我 行 关 联 方
合计		40	18.82	0.16							

### (三) 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我行发起行，持有我行 5100 万股股份，占我行总股本的 51%，为我行的实际控制人，我行董事长为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派出董事，对我行董事会产生控制力，影响我行的战略规划和管理决策。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我行控股股东，有权对我行的经营管理进行干预和管理。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22 日，公司注册资本为 688854.551 万元，法定代表人卢国锋，注册地址为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鸿福东路 2 号，经营范围为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我行保持独立的业务经营能力，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审批与披露程序，不存在实际控制人违规干预我行经营或侵占我行利益的情形。我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层依法独立运作。

**(四) 股东提名董事、监事情况**

股东名称	提名董事/监事姓名	职务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杜同德	董事长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梁金萍	股东董事
广东翔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麦国杰	股东监事
新兴县猎人谷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温仲昌	股东董事
东莞市碧湖花园有限公司	梁沛光	股东董事

**(五)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规定的其他信息。**

暂无。

**三、股东大会情况****(一) 股东大会职责**

报告期内，我行具有较为合理的股权结构和运行规范，确保了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并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我行股东大会的职责为：修改我行章程；决定我行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监事会或监事的报告；审议、批准我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我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我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作出决议；对发行我行公司债券作出决议；对我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我行公司形式等事项作出决议；对我行上市作出决议；审议批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审议批准股权激励计划方案；依照法律规定对收购我行股份作出决议；对聘用或解聘为公司财务报告进行定期法定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作出决议；审议批准法律法规、监管规定或者公司章程规定的

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我行严格按照《公司法》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参加大会并行使质询权和表决权。报告期内我行召开了股东大会1次。2025年5月8日，我行在总行四楼会议室召开了2024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我行章程的规定，应到会股东7名，实际到会股东7名，出席股东所代表的股份数额合计10000万股，占我行总股份数的100%，审议并通过了25项议案，议案及表决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议案	表决情况	通过/否决率
1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议案》	通过	100%
2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广东翔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议案》	通过	100%
3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新兴县猎人谷精密铸造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议案》	通过	100%
4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东莞市碧湖花园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议案》	通过	100%
5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东莞市兴业针织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议案》	通过	100%
6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东莞市南方粮油有限公司股份转让的议案》	通过	100%
7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信息披露的议案》	通过	100%
8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认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	通过	100%
9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认2024年度董事会及高级层流动性管理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	通过	100%
10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认监事2024年度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	通过	100%
11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100%
12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通过	100%

13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管理情况报告的议案》	通过	100%
14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通过	100%
15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通过	100%
16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通过	100%
17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弥补亏损方案的议案》	通过	100%
18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通过	100%
19	《关于制定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书的议案》	通过	100%
20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资本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通过	100%
21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大股东和主要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	通过	100%
22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大股东和主要股东评估报告的议案》	通过	100%
23	《关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关联交易情况报告的议案》	通过	100%
24	《关于修订〈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 年版）〉的议案》	通过	100%
25	《关于修订〈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2025 年版）〉的议案》	通过	100%

## 四、董事会及其下设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 （一）董事会

#### 1. 董事会构成及职责

我行严格按照我行《章程》和监管部门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选聘程序选举董事。截至报告期末，我行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执行董事 2 名，股东董事 3 名，暂无聘请独立董事，具体如下：

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董（监）事来源	结构	兼职情况	在我行实际工作天数	任职时间
董事长	杜同德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	我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其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其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内部董事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党支部书记	245	2023 年 6 月至今

职工董事	李耀江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	我行第四届职工大会第十次会议选举其为第五届董事会职工董事	内部董事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行长	245	2023年6月至今
董事	梁金萍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其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内部董事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事业部综合管理部经理	18	2021年6月至今
董事	温仲昌	新兴县猎人谷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我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其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内部董事	新兴县猎人谷精密铸造有限公司董事长	25	2011年12月至今
董事	梁沛光	东莞市碧湖花园酒店有限公司、东莞市帝豪集团有限公司、东莞市恒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我行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其为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内部董事	东莞市碧湖花园酒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东莞市帝豪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裁；东莞市恒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	17	2011年12月至今

我行董事会的职责为：召集股东大会会议，并向股东大会报告工作；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制定我行经营发展战略，以及绿色信贷、金融创新、消费者权益保护专项发展战略，并监督战略实施，决定我行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订我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我行的风险资本分配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制定资本规划，承担资本管理最终责任，制订我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的方案；制订我行重大收购、收购我行股份或者合并、分立、解散及变更我行公司形式的方案；决定我行除日常经营外的对外投资、资产收购或处置、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他人管理我行资金或其他资产等事项，但我行章程规定应由股东大会决定的重大事项除外；决定我行重大关联交易，但我行章程另有规定的除外；决定我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根据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建议，决定聘任或者解

聘我行行长及其报酬事项；根据行长的提名决定聘任或者解聘我行副行长、行长助理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报酬事项；制定我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对我行全面风险管理以及合规经营、流动性风险管理、声誉风险管理、并表管理等细项风险管理及消费者权益保护等重点工作承担最终责任；建立风险管理文化，制定我行全面风险管理政策，制定风险容忍度、风险偏好、内部控制、声誉风险、金融创新风险管理、案件风险管理等相关风险管理制度，并作为我行风险管理的重要内容；制订我行章程的修改方案；负责我行信息披露，并对我行会计和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承担最终责任；决定包括我行行长、副行长、行长助理等在内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职责；监督高级管理人员有效履行管理职责；听取我行行长的工作汇报并检查行长的工作；建立督促机制，确保管理层制定各层级的管理人员和业务人员的行为规范及工作准则，并在上述规范性文件中明确要求各层级员工及时报告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规定具体的条款，建立相应的处理机制；建立信息报告制度，要求高级管理层定期向董事会、董事报告我行经营管理事项；定期评估并完善我行公司治理；维护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合法权益；建立我行与股东特别是主要股东之间利益冲突的识别、审查和管理机制；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我行章程规定应当由董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我行董事会及其下设委员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督促管理层贯彻落实，注重维护本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2. 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5 年度，我行召开董事会 4 次，共审议通过 84 项议案，包括股份转让、风险管理、授权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议案；听取或审阅 48 项报告，包括季度经营管理情况、风险限额指标情况分析报告等方面报告，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 2025 年度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表**

序号	日期	会议名称	会议审议或听取报告情况
1	2025 年 3 月 20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 7 项议案
2	2025 年 4 月 14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 49 项议案，听取 23 份报告
3	2025 年 8 月 21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 16 项议案，听取 16 份报告
4	2025 年 11 月 2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通过 12 项议案，听取 9 份报告

### （二）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

####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构成及职责

我行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三农”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7 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及职责如下：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名称	组成人员姓名及职务	职责
战略委员会	主任：杜同德 成员：梁金萍、李耀江	1. 制定我行经营管理目标和长期发展战略规划； 2. 对我行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3. 对我行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4. 对其他影响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5. 监督、检查我行年度经营计划、投资方案的执行情况； 6.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项。

<p>提名和薪酬委员会</p>	<p>主任：杜同德 成员：梁金萍、李耀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程序和标准；</li> <li>2. 推荐合格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li> <li>3. 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条件进行初步审核，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li> <li>4. 就董事委任或重选连任以及董事（尤其是董事长及行长）继任计划向董事会提出建议。</li> <li>5. 就我行高级管理人员的全体薪酬政策及架构，向董事会提出建议。</li> <li>6. 审议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li> <li>7. 研究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li> <li>8. 拟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li> <li>9. 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的建议，并监督方案的实施；</li> <li>10. 法律、法规规定或董事会授权的与委员会职责有关的其他事宜。</li> </ol>
<p>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p>	<p>主任：李耀江 成员：温仲昌、梁金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遵守并贯彻执行国家有关信息科技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落实中国人民银行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相关监管要求。</li> <li>2. 审查批准信息科技战略，确保与全行的总体业务战略和重大策略相一致。</li> <li>3. 审查批准信息科技发展规划、数据治理规划、重大建设项目、科技管理制度等事项，并监督实施。</li> <li>4. 审定全行数据政策和管理办法，决策数据治理各领域需要协调的重大事项，审定数据治理工作的预算、资源安排，指导和监督全行数据治理工作的开展。</li> <li>5. 负责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掌握主要的信息科技风险，确保相关风险能够被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防范，协调处置重大信息安全事件。</li> <li>6. 履行总行信息安全领导小组职责，负责全行信息安全管理、信息安全规划和政策的制定以及安全防范措施的监督和检查，审议信息安全重大事项、风险评估、检查整改情况，指挥和决策信息安全突发应急处置工作，并积极配合和支持公安机关计算机管理监察部门开展安全监察和查处案件。</li> <li>7. 确保内部、外部审计部门进行独立有效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审计，对审计报告进行确认并落实整改。</li> <li>8. 负责业务连续性的信息科技保障体系建设，督促相关部门制定信息系统应急预案并监督定期演练、总结和持续改进。</li> <li>9. 组织相关培训，确保所有员工理解和遵守信息科技风险管理、信息安全制度和流程。</li> <li>10. 建立有效的信息科技人才约束激励机制，确保信息化建设的可持续性。</li> <li>11. 定期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汇报信息科技规划的执行、信息科技预算和实际支出、信息科技的总体状况和重大决策议案以及收集信息科技存在的风险隐患。</li> </ol>
<p>“三农”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p>	<p>主任：李耀江 成员：温仲昌、梁沛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结合贯彻国家和监管部门有关“三农”发展政策，制定“三农”业务发展战略和规划，审议年度三农金融服务资源配置方案，并评价和督促经营管理层落实；</li> <li>2. 指导制定“三农”业务经营计划及相关制度；</li> <li>3. 指导服务“三农”过程中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li> <li>4. 指导创新开发服务“三农”的金融服务和产品；</li> <li>5. 根据监管要求及消费者权益保护战略、政策、目标执行情况和工作开展落实情况，对经营管理层和消费者权益保护部门工作的全面性、及时性、有效性进行监督；</li> <li>6. 指导经营管理层持续梳理和完善关于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管理制度体系。</li> <li>7. 定期向董事会提交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报告。</li> <li>8. 督导经营管理层落实消费者权益保护的考核评价。</li> <li>9. 督导消费者权益重大投诉的处置。</li> <li>10. 督促经营管理层规范经营行为，不断提高金融服务标准和水平。</li> <li>11. 法律、法规规定或董事会授权的与委员会职责有关的其他事宜。</li> </ol>

<p>审计委员会</p>	<p>主任：温仲昌 成员：杜同德、李耀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检查我行的会计政策、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程序；</li> <li>2. 检查我行风险及合规状况；</li> <li>3. 负责审核监督中介出具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并就审计后的财务报告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做出判断性报告，决定是否向董事会提交该财务报告；</li> <li>4. 负责批准内部审计章程、中长期审计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li> <li>5. 负责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审计工作情况，并通报高级管理层和监事会；</li> <li>6. 负责督促高级管理层整改审计发现问题及贯彻落实审计建议；</li> <li>7. 对审计对象提出异议的审计结论进行复议；</li> <li>8. 提请董事会对内部审计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的责任追究；</li> <li>9. 审核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li> <li>10. 监督我行内部审计制度的制定及其实施；</li> <li>11. 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li> <li>12. 审核我行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li> <li>13. 审查我行内部控制制度，对重大关联交易进行审计；</li> <li>14. 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li> </ol>
<p>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p>	<p>主任：温仲昌 成员：梁金萍、李耀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负责关联交易的政策执行和管理；</li> <li>2. 及时审查关联交易并提出意见；</li> <li>3. 控制关联交易风险；</li> <li>4. 法律法规规定或董事会授权的与委员会职责有关的其他事宜。</li> </ol>
<p>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p>	<p>主任：杜同德 成员：温仲昌、李耀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传达、贯彻我行董事会及其风险管理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制定的风险管理规划、政策，承担全面风险管理的实施责任；</li> <li>2. 明确与厘清全面风险管理职能部门、业务部门以及其他部门在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建立部门之间有效制衡、相互协调的运行机制；</li> <li>3. 结合我行实际情况，拟定我行风险管理策略、政策、程序、措施和风险偏好、风险限额，报董事会或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批；纠正与上述政策策略背离的风险偏好倾向；</li> <li>4. 批准主要风险识别与评估结果，审议重大风险情况的管控措施；</li> <li>5. 定期对我行的整体风险状况和各类重要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并向董事会、监事会提交风险管理报告和拟披露的重要风险信息；</li> <li>6. 每年召开全行风险评估报告会，通报我行风险管理状况，统一部署风险管理策略并统筹组织落实措施；</li> <li>7. 在我行权限内确定风险管理重大违规事项的处理意见；</li> <li>8. 听取和审议总行相关部门专项风险管控或处置的报告；</li> <li>9. 听取下属各专业机构有关重大事项的报告；</li> <li>10. 审批我行经营管理重大风险管理事项；</li> </ol>

## 2.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召开情况

2025 年度，我行董事会共召开专门委员会会议 19 次，其中董事会“三农”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召开 4 次、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共召开 2 次、董事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共召开 2 次、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2 次、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 2 次、董事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

员会共召开 3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 2025 年度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表**

专门委员会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会议审议或听取报告情况
董事会“三农”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第五届 2025 年第一次例会	2025 年 3 月 21 日	听取 2 份报告
	第五届 2025 年第二次例会	2025 年 4 月 7 日	审议通过 3 项议案，听取 1 份报告
	第五届 2025 年第三次例会	2025 年 8 月 7 日	审议通过 4 项议案，听取 3 份报告
	第五届 2025 年第四次例会	2025 年 11 月 4 日	听取 1 份报告
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	第五届 2025 年第一次例会	2025 年 3 月 31 日	审议通过 2 项议案，听取 2 份报告
	第五届 2025 年第二次例会	2025 年 11 月 3 日	审议通过 2 项议案，听取 1 份报告
董事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	第五届 2025 年第一次例会	2025 年 4 月 1 日	审议通过 1 项议案，听取 4 份报告
	第五届 2025 年第二次例会	2025 年 11 月 5 日	审议通过 3 项议案，听取 1 份报告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第五届 2025 年第一次例会	2025 年 2 月 27 日	审议通过 6 项议案
	第五届 2025 年第二次例会	2025 年 4 月 1 日	审议通过 1 项议案，听取 3 份报告
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第五届 2025 年第一次例会	2025 年 4 月 1 日	审议通过 2 项议案
	第五届 2025 年第二次例会	2025 年 11 月 17 日	审议通过 2 项议案
董事会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	第五届 2025 年第一次例会	2025 年 3 月 14 日	审议通过 26 项议案
	第五届 2025 年第二次例会	2025 年 8 月 4 日	审议通过 13 项议案，听取 1 份报告
	第五届 2025 年第三次例会	2025 年 11 月 4 日	审议通过 15 项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第五届 2025 年第一次例会	2025 年 3 月 25 日	审议通过 1 项议案
	第五届 2025 年第二次例会	2025 年 4 月 11 日	审议通过 10 项议案，听取 6 份报告
	第五届 2025 年第三次例会	2025 年 8 月 8 日	审议通过 3 项议案，听取 5 份报告
	第五届 2025 年第四次例会	2025 年 11 月 18 日	审议通过 5 项议案，听取 2 份报告

##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 （一）监事会构成及职责

我行严格按照我行《章程》和监管部门规定的监事任职资格和选聘程序选举监事。截至报告期末，我行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监事长 1 名，股东监事 1 名，职工监事 1 名，暂无聘请外部监事，具体如下：

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董（监）事来源	结构	兼职情况	在我行实际工作天数	任职时间
监事长	徐颂文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我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其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选举其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长	内部监事	无	245	2024年3月至今
监事	麦国杰	翔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我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其为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内部监事	翔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经理助理	16	2024年3月至今
职工监事	郑昱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	我行第四届职工大会第十次会议选举其为第五届董事会职工监事	内部监事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综合管理部负责人	245	2022年11月至今

我行监事会的职责为：对董事会编制的我行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检查我行财务，并对并表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我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法规、我行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我行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我行章程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会议；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及质询，向股东大会报告履职评价结果，并按规定报送监管机构；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战略管理、经营决策、财务管理、薪酬管理、资本管理、内部控制、全面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合规管理、案防工作、三农金融服务、关联交易等重点工作职责履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按规定向股东大会报告，按规定审议相关审计报告，并指导我行内部审计部门的工作；代表我行与董事、高

级管理人员交涉或者依照《公司法》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发现我行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我行承担；监督董事会确立稳健的经营理念、价值准则和制定符合我行实际的发展战略；定期对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的科学性、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评估，形成评估报告；对董事的选聘程序进行监督；对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进行监督，提出监事的薪酬安排；定期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机构沟通我行情况；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我行章程规定应当由监事会行使的其他职权。我行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进行监督检查，有效履行监督职责。

## （二）监事会召开情况

2025年度，我行召开监事会4次，共审议通过34项议案，包括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听取或审阅80项报告，包括季度经营管理情况、风险限额指标情况分析报告、专项审计情况报告等方面，具体召开情况如下表所示：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 2025 年度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表**

序号	日期	会议名称	会议审议或听取报告情况
1	2025年4月14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27项议案，听取31份报告
2	2025年8月21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3项议案，听取30份报告
3	2025年11月26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2项议案，听取18份报告
4	2025年12月29日	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2项议案，听取1份报告

## 六、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 (一) 高级管理人员构成及职责

截至报告期末，我行高级管理人员共 8 名（按照《中国银保监会农村中小银行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2022 年修正）规定的由监管部门核准或报备任职资格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行长 1 名，行长助理 2 名，以及财务部负责人、稽核审计部负责人、风险合规部负责人、营业部负责人、城南支行负责人各 1 名。具体职责如下：

###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高级管理人员职责

职务	职责
行长	主持本行的经营管理工作，包括行政管理以及财务、人力、风险等经营管理专业领域的各项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组织实施本行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拟订本行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拟订本行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本行的具体规章；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本行副行长、行长助理、财务负责人、内审负责人、合规负责人等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其他依据法律、法规、规章及本行章程规定应由本行行使的职权或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行长助理	协助行长工作。
财务部负责人	根据本行战略和规划，拟写战略财务规划；负责本行财务管理的整体规划、推进和统筹工作；组织本行预算方案的拟订，进行预算编制与成本效益分析，编制并核定年度利润计划和费用控制额度；组织全辖本行进行财务分析与成本控制，按权限审批各项财务费用开支及参加财务有关集体讨论与审批会议；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组织修订各项财务管理制度及操作流程，督促各项规章制度的执行与落实；组织各项财务分析、专项分析、财税政策研究及资产负债管理等工作，为本行领导提供决策依据；负责监督全行业务指标体系，协调完成外部指标要求工作；负责资产负债管理工作，组织制定并完善资产负债管理相关制度，组织建设完善资产负债管理系统等；统筹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负责日常流动性风险的分析和评估；组织流动性压力测试及危机时期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全面负责财务部的日常管理工作，组织、协调、监督本部门员工工作的开展与实施，并开展对本部门的团队建设与考核；负责组织财务管理、会计核算管理等方面的业务培训工作，加强对本部门及基层人员的业务指导；负责组织协调与发起行、税务机关、人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机构等上级管理部门的关系，以及与其他各部门的关系，积极妥善处理或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问题；负责本部门员工的政治思想教育、职业道德教育、风险意识教育、业务培训学习、廉政建设等工作，培养、考核、激励部门员工，强化部门内部管理；负责本行同业业务资金运作，组织、协调做好同业业务的各项管理工作；负责全行财务报表相关会计科目数据的账账核对、账实核对的各项管理工作，保证财务报表的准确性；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

<p>稽核 审计 部 负 责 人</p>	<p>协助总行高级管理层制定与传达总行经营方针和管理政策，贯彻执行总行的总体工作部署和工作要求，负责我行稽核监督、内部审计等工作的规划与统筹；全面主持与推动部门开展各项工作，落实工作质量控制与评价，并定期向总行经营领导班子汇报部门工作情况；负责与总行各部门、一级支行、外部审计单位和上级监督部门的业务联系和协调；审核本部门履职过程所形成的政策、制度、请示、计划、方案、报告、结论、意见等材料；负责主持本部门职责范围内纪检监察工作；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其他任务。</p>
<p>风险 合规 部 负 责 人</p>	<p>协助总行高管层制定与传达总行经营方针和管理政策，贯彻执行总行的总体工作部署和工作要求，负责全行风险管理、法律合规管理的整体规划、推动和统筹工作；全面主持部门各项工作，组织、领导部门顺利完成各项工作安排，定期向总行经营领导班子汇报部门工作情况；组织、管理、协调各分支机构开展风险、合规、反洗钱等各项工作，建立科学合理的考核机制，定期开展检查评价工作；审核本部门制定或修订的各项政策、制度、计划、方案、报告等材料，组织和指导部门相关岗位做好各项工作的落实；与人民银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机构、发起行等加强沟通联系，接受其对风险合规管理工作的指导；解决部门工作中的疑难问题，对管理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提出处理意见和建议；组织做好本部门人员的管理和培训工作；完成总行经营领导班子交办的各项工作。</p>
<p>营业 部 负 责 人</p>	<p>认真传达贯彻上级方针、政策和全面执行领导层的总体工作部署和工作要求；严格执行我行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主持部门的各项工作，按权限分管和审批本部的日常有关事务；围绕我行业务发展战略，根据市场定位和市场细分制定市场营销计划，协调组织管理信贷业务、存款业务、中间业务、理财业务、银行卡业务等各项业务拓展工作；全面负责对库房管理的日常工作监督库房制度的执行情况，解决库房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按要求查库，定期向分管行长汇报库房管理工作；推进业务人员队伍建设，组织建立完善和督促执行运营条线制度，做好各项业务的指导、监督和营业部的管理，规范客户服务形式，加强业务培训，提升团队素质；督促柜员认真执行各项规章制度，组织、指导、管理、协调柜员开展各项工作，提高员工对业务技能和内控制度的风险把控能力，防范和化解网点的业务风险；加强警示教育，协助上级掌握柜员的思想动态，开展柜员的日常思想与职业道德教育，提高柜员的风险防控意识，堵塞风险漏洞。协助做好柜员行为排查，并及时向上级反馈有关情况；优化网点服务环境建设，对内部办公环境整理工作实时督导。加强与客户沟通，妥善处理客户的投诉，避免投诉升级；对总行主管部门布置的工作进行上传下达，协调好总行主管部门、网点之间的关系，发挥中间桥梁作用；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p>
<p>城南 支行 负 责 人</p>	<p>认真传达贯彻上级方针、政策和全面执行领导层的总体工作部署和工作要求；严格执行我行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主持支行的各项工作，按权限分管和审批本部的日常有关事务；围绕我行业务发展战略，根据市场定位和市场细分制定市场营销计划，协调组织管理信贷业务、存款业务、中间业务、理财业务、银行卡业务等各项业务拓展工作；监督库房制度的执行情况；解决库房管理中存在的问题；按要求查库；定期向分管行长汇报库房管理工作；督促柜员认真执行各项规章制度，组织、指导、管理、协调柜员开展各项工作，提高员工对业务技能和内控制度的风险把控能力，防范和化解网点的业务风险；加强警示教育，协助上级掌握柜员的思想动态，开展柜员的日常思想与职业道德教育，提高柜员的风险防控意识，堵塞风险漏洞。协助做好柜员行为排查，并及时向上级反馈有关情况；优化网点服务环境建设，对内部办公环境整理工作实时督导。加强与客户沟通，妥善处理客户的投诉，避免投诉升级；对总行主管部门布置的工作进行上传下达，协调好总行主管部门、网点之间的关系，发挥中间桥梁作用；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p>

## （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我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我行章程的规定，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勤勉履职，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团结协作，深化改革，开拓创新，体现出较高的决策能力和管理水平。能够围绕年度经营目标，扎实推进各项工作，持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落实风险偏好传导机制，定期向董事会和监事会报告经营情况，积极配合监管检查与审计工作，对监管意见及内外部审计发现问题落实整改工作。全体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廉洁从业规定，不存在违规违纪行为。

##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信息及变动情况

### （一）董事简历

职务	姓名	简历
董事长	杜同德	现任董事长，男，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铁道部株洲车辆工厂助理工程师；东莞市科委电子计算机中心助理工程师；中国农业银行东莞分行主办科员、企石支行副行长；东莞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麻涌信用社副主任、横沥信用社副主任；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横沥支行副行长、惠州支行行长、道滘支行行长；2022年10月至2026年3月在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任党支部书记；2023年6月至2024年4月在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2024年4月至今在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董事	梁金萍	现任董事，女，本科学历，曾任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广东筠业投资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文秘；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副主任经济师、风险与投后管理部副主任经济师；现任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事业部综合管理部经理；2021年6月至2024年4月在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2024年4月至今在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董事	温仲昌	现任董事，男，本科学历，曾任职于肇庆教育学院、肇庆市社科联、新兴县天堂镇第二中学、教育办公室、新兴县教育局、云浮市政府机关、新兴县猎人谷精密制造有限公司；现任新兴县猎人谷精密制造有限公司任董事长、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4年12月，任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第一届董事会董事；2015年1月至2018年3月，任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第二届董事会董事；2018年8月至2021年6月，任新兴东盈村镇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2021年6月至2024年4月任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2024年4月至今在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董事	梁沛光	现任董事，男，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大朗中心小学、大朗镇文教办、深圳恒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东莞市帝豪花园酒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东莞市帝豪集团董事总裁、东莞市碧湖花园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1年12月至2014年12月，任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第一届董事会董事；2015年1月至2018年3月，任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第二届董事会董事；2018年3月至2021年6月，任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第三届董事会董事；2021年6月至2024年4月任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第四届董事会董事；2024年4月至今在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任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职工董事	李耀江	现任职工董事、行长、首席合规官，男，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东莞小享宏达实业公司制造厂管理员；东莞小享欣达制衣厂会计；东莞市万江信用合作社办事员、资金信贷计划组副组长、信贷组副组长、客户经理组组长、市场部经理；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江支行市场部经理、营业部经理；2022年7月至2023年1月代为履行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行长职务；2023年1月至今在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任行长职务；2023年6月至2024年4月任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第四届董事会职工董事；2024年4月至今任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第五届董事会职工董事；2026年1月至今任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首席合规官。

## (二) 监事简历

职务	姓名	简历
监事长	徐颂文	现任监事长，男，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东莞市石龙农村信用合作社员工、稽核组副组长；东莞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石龙信用社稽核部稽核总监、稽核部稽核组组长、稽核部经理；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龙支行综合部经理；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部经理、纪检监察部总经理助理、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助理、塘厦支行行长办公室行长助理；2024年3月至今，在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任第五届监事会监事长。
监事	麦国杰	现任监事，男，本科学历，曾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浮城南支行账户经理、云浮分行公司金融部客户经理、中级经理；广东翔顺集团有限公司（现翔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心筹融资专员；现任翔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中心总经理助理；2024年3月至今在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任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职工监事	郑昱	现任职工监事，男，本科学历，曾任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总行人力资源部招聘岗兼人资岗、惠州支行综合部业务主管兼团支部书记；帝豪集团总裁办任办公室主任兼集团行政人资总监；虎门长江村镇银行任总经理助理（主持综合管理部）；领富金融集团及控股集团董办人力资源师（总监级）兼行政总监；2022年9月至今在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综合管理部任总经理；2022年11月至2024年3月任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2024年3月至今任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第五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三)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职务	姓名	任职时间	简历
行长	李耀江	2023年1月20日至今	现任职工董事、行长、首席合规官，男，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东莞小享宏达实业公司制造厂管理员；东莞小享欣达制衣厂会计；东莞市万江信用合作社办事员、资金信贷计划组副组长、信贷组副组长、客户经理组组长、市场部经理；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江支行市场部经理、营业部经理；2022年7月至2023年1月代为履行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行长职务；2023年1月至今在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任行长职务；2023年6月至2024年4月任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第四届董事会职工董事；2024年4月至今任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第五届董事会职工董事；2026年1月至今任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首席合规官。
行长助理	郭善锋	2021年8月30日至今	郭善锋，现任行长助理，男，中共党员，曾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新兴县支行会计部复核员、坐班主任；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新兴县支行办公室副主任、办公室主任、副专员、客户业务部负责人；2015年至今任职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曾任综合部副经理兼风险部负责人、综合部副经理、综合部总经理、城南支行行长、代履行长助理、市场部负责人，2021年8月30日至今任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行长助理。
行长助理	谢益稳	2023年5月8日至2026年1月23日	谢益稳，男，本科学历，曾任东莞市谢岗农村信用合作社办事员、综合部办事员、信贷部审查员；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授信审批部信贷风险经理、广西贺州八步东盈村镇银行行长助理兼风险总监；2023年5月至2026年1月，被派驻到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担任行长助理，同时担任东莞农村商业银行授信审批部信贷风险经理。
财务部负责人	梁金凤	2021年11月30日至今	梁金凤，现任财务部负责人，本科学历，曾任中国农业银行新兴天堂支行前台柜员；2011年11月至今任职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曾任前台柜员、后台柜员，兼任会计结算岗、财务岗、风险管理部合规反洗岗，兼任报表统计、稽核监督职能、风险管理部业务主管、合规管理部（风险合规部）负责人、市场部业务管理岗、信贷管理部负责人、信贷管理部业务主管、代为履行风险合规部负责人职务、代为履行财务部负责人职务；2021年12月至今在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任财务部负责人。
稽核审计部负责人	陈慧婷	2023年2月16日至今	陈慧婷，现任稽核审计部负责人，女，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职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云浮市分行负责会计核算工作；2012年7月至今任职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曾任营业部任前台柜员、后台柜员兼负责财务核算工作，风险管理部稽核监督员，风险管理部负责人（2019年7月风险管理部更名为稽核审计部）、稽核审计部负责人、风险合规部负责人；2023年2月16日至今任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稽核审计部负责人；2023年6月1日至今在稽核审计部任高级业务主管。
风险合规部负责人	梁巧榕	2022年7月13日至今	梁巧榕，现任风险合规部负责人，女，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曾任泛华金融控股集团运营中心业务管理处主管；新兴县新城镇陈三兽药门市部会计；2019年4月任职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曾任营业部员工、信贷管理部统计岗及信贷岗；2022年7月13日至今在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任风险合规部负责人。

<p>营业部 负责人</p>	<p>侯玉颖</p>	<p>2024年 4月7日 至今</p>	<p>侯玉颖，现任营业部负责人，女，本科学历，曾任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兴县支行客户经理、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新兴县支公司客户经理；2013年3月任职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曾任营业部员工、营业部前台柜员、城南支行后台、营业部后台、稽核审计部稽核监督岗办事员；2024年4月7日至今，在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任营业部负责人。</p>
<p>城南支 行负责 人</p>	<p>梁伟峰</p>	<p>2023年 12月12 日至今</p>	<p>梁伟峰，现任城南支行负责人，男，本科学历，曾任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新兴县船岗支局邮储营业部营业员、水台支局邮储营业部营业员；2014年12月任职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曾任营业部前台岗、风险管理部信贷员、信贷管理部负责人、市场部管理岗、营业部负责人；2023年12月至今，在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任城南支行负责人。</p>

#### （四）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我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动。2026年1月23日，谢益稳同志不再担任我行行长助理职务；2026年1月28日，李耀江同志担任我行首席合规官职务。

### 第三节 经营管理

#### 一、年度经营总体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末，我行资产总额66781.93万元，负债总额57551.88万元，所有者权益9230.05万元；各项人民币存款余额为53428.73万元，较上年末减少487万元；各项贷款余额43272.95万元，较上年末增加525.5万元；不良贷款为1300.72万元，较上年末减少75.57万元；不良贷款率为3.01%，较上年末下降0.21个百分点；存贷比（调整后）80.99%，较上年末上升1.7个百分点。2025年拨备前利润-334.6万元，较上年减少66.24万元；净利润-226.13万元，较上年减少1474.15万元。（上年主要是收回表外已核销林权贷款2506.8万元）。

## 二、主要监管指标情况

指标类别	指标	2025年(%)	标准值(%)
流动性指标	人民币超额备付金率	4.03	-
	流动性比例	135.91	≥25
	存贷比	80.99	≤75
资产质量及拨备水平指标	不良贷款率	3.01	≤5
	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10.26	>100
	贷款拨备覆盖率	151.04	≥150
资本约束指标	资本充足率	26.16	≥8.5
	核心资本充足率	24.63	≥7.5
风险集中度指标	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	4.27	≤10
	最大十家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67.28	≤100

## 三、支农支小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情况

我行强化组织领导和责任担当，细化工作举措，为开展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奠定了扎实的基础。2025年度，我行聚焦“百千万工程”、金融“五篇大文章”及小微企业融资协调工作机制，了解企业融资需求，创新服务模式，例如以知识产权质押投放35万元，破解农业科技企业“轻资产、缺抵押”融资难题；通过应收账款质押落地30万元政采贷，缓解乡镇食品企业资金周转压力；发放首笔50万元绿色转型金融贷款，支持养殖产业生态升级。

我行于2025年年初制定《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单列普惠金融信贷计划的通知》（云新东村银发〔2025〕58号），明确发展定位，单列小微企业贷款新增目标计划，对小微企业信贷资源倾斜。同时，继续减免小微企业抵押登记、评估费用、账户管理费、转账汇款

手续费等费用，对于经营稳健的优质中小微企业适当降低贷款利率，切实减轻小微企业的财务负担。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我行农户和小微贷款余额 37412.7 万元，共 814 户，农户和小微贷款合计占比 86.46%；2025 年累计发放农户和小微企业贷款 15443.5 万元，累计发放农户和小微企业客户数 173 户。小微企业贷款 29530.78 万元，比年初增加 1131.98 万元，增幅为 3.99%。小微企业贷款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增速（1.23%）2.76 个百分点。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320 户，较去年贷款户数增加 9 户。

#### 四、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我行存放主发起行资金 3239.06 万元，为头寸户清算资金。2025 年 11 月，我行开展 2025 年度流动性应急演练，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申请同业存放存款 100 万元，期限 1 天。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我行资本净额 11713.21 万元，全部关联交易授信余额 18.82 万元，占比 0.16%。其中，最大一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占资本净额 0.16%。我行存量关联交易情况详见下表：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存量关联交易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发放金额（万元）	余额（万元）	占上季末资本净额比例（%）	发放日期	到期日期	执行月利率（%）	担保方式	业务品种	关联交易情况	备注
1	陈*嫦	40	18.82	0.16	2021-3-30	2029-2-25	6.5	保证	个人综合消费贷款	一般关联交易	借款人陈*嫦为翔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为我行关联方
合计		40	18.82	0.16							

## 五、内部交易情况

### （一）同业业务方面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我行存放主发起行资金 3239.06 万元，为头寸户清算资金。2025 年 11 月，我行开展 2025 年度流动性应急演练，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申请同业存放存款 100 万元，期限 1 天。

### （二）信贷业务方面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我行信贷业务领域暂未发生内部交易事项。

## 六、资本管理情况

根据《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 2023 年第 4 号）规定的信息披露要求，我行 2025 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如下附表 1 和附表 2。

附表 1：2025 年 12 月关键审慎监管指标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可用资本（数额）		
1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1028.89
2	资本净额	1713.21
风险加权资产（数额）		
3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42596.6
4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177.68
5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	44774.28

资本充足率		
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	24.63
7	资本充足率 (%)	26.16
杠杆率		
8	调整后表内外资产余额	68580.77
9	杠杆率 (%)	16.08
10	杠杆率 a (%)	16.08
流动性		
11	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	192.2
12	流动性比例 (%)	135.91
13	流动性匹配率 (%)	127.36

附表 2：2025 年 12 月资本构成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数额
1	实收资本和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10000.00
2	留存收益	-769.95
2a	盈余公积	151.84
2b	一般风险准备	690.78
2c	未分配利润	-1612.57
3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	0.00

4	<b>监管调整前的核心一级资本</b>	9230.05
5	商誉（扣除递延税负债）	0.00
6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扣除递延税负债）	0.00
7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0.00
8	损失准备缺口	0.00
9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普通股	0.00
10	持有的金融机构一级资本工具	0.00
11	监管规定的其他应从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1798.84
12	<b>核心一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b>	-1798.84
13	<b>核心一级资本净额</b>	11028.89
14	监管认可的其他资本工具	0.00
15	超额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684.32
16	<b>监管调整前的其他资本</b>	684.32
17	持有的金融机构二级资本工具	0.00
18	持有本银行或第三档商业银行的其他资本工具	0.00
19	监管规定的其他应从其他资本中扣除的项目合计	0.00
20	<b>其他资本监管调整总和</b>	0.00
21	<b>其他资本净额</b>	0
22	<b>总资本净额</b>	11713.21

## 七、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 （一）组织体制建设

我行明确由综合管理部牵头负责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坚持人岗适配原则，实现消保管理“定人、定岗、定责”，专岗专人负责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指定市场部为专门的普惠金融职能部门，负责推进我行普惠金融工作。我行董事会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设立“三农”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明确将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纳入公司治理评价和经营发展战略，充分发挥高层治理作用。结合我行实际情况，制定并修订了《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考核方案》等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实现管理制度化、制度流程化，构建以消保基本制度为主体、以消保相关文件为配套的多层级消保制度体系，督促我行各部门依法、依规履行消保工作相关的职责和义务，并定期向董监事会汇报年度工作总结与计划等。

### （二）产品与服务管理

在金融消费者接受金融服务时，对金融消费者的财产安全进行保护，个人隐私和消费信息充分保密，对金融消费者接受的金融服务事项进行如实告知，让金融消费者自主选择金融服务，进行公平交易。把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渗透到各项具体的业务中，向金融消费者全面、完整提供有关金融产品或者服务，对复杂产品、关键条款或者交易条件，以通俗易懂的语言向消费者说明，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和必要的风

险提示。对产品与服务的性质、主要风险、收费标准、金融产品表现情况以及其他影响产品预期收益的重要事实等的介绍说明负责做到全面、真实、不夸大产品收益或者掩饰产品风险信息、不作虚假宣传。并制定《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监测与应对工作实施细则》《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突发事件信息报告实施细则》应急制度，确保我行业务有效运作，同时建立《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产品新业务风险评估管理办法》，对产品落实“事前审查，事后监督”机制。

### （三）行为规范

我行由综合管理部每年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内部培训，制定培训计划，强化员工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每季度下发警示教育案例至每位员工，通过学习最新金融法规、观看金融知识教育片、剖析金融犯罪案例等，进一步提高员工的金融知识水平，提高员工业务素养。同时，2025年度，我行在各营业网点和户外开展金融知识普及和各类宣传教育活动共计40次，并在我行微信公众号和行业协会刊登各类文章，获得广大人民群众的认可。

### （四）信访（投诉）年度总结

2025年度，我行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云浮监管分局转送12345工单16件、金融消费者保护平台投诉件4件、金融案件0件，均未被纳入监管通报。其中涉及储蓄类业务14件、贷款类业务6件。我行对收到的投诉件进行及时转送交办，及时回应诉求，提高了办理效率和质量，并按时反馈

处理报告至上级监管部门。

针对信访事项中反映的问题，我行积极提出改进工作、完善政策的建议。例如，针对储蓄类业务方面的问题，建议深化合规管理，完善监督机制。坚决杜绝任何“重流程、轻沟通”行为以及“默认勾选”现象，确保操作规范、沟通到位；针对贷款类业务方面的问题，建议强化贷前审查机制，完善贷款审批流程，交叉核验征信报告等关键信息，确保信息完整、准确。这些建议得到了上级领导和相关部门的高度重视，部分建议已被采纳并实施，取得了良好效果。

同时，对于在信访处理过程中发现的失职、渎职行为，我行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追责问责，确保了信访工作的严肃性和权威性。2025年度，未发生与消费者保护相关的重大突发事件和重大负面舆情、未发生诉讼和仲裁事件、未发生收到重大消费投诉信息。

## 八、社会责任报告

### （一）服务质量和公平对待消费者

1. 健全消费者权益保护机制。我行成立了“三农”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委员会，并制定《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农”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议事规则》、《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消费者权益信息披露办法》、《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考核方案》等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制度。在领导组的统一领导下，综合管理部是服务投诉受理

部门，对客户投诉处理工作采取“统一管理、分级处理、专人负责、逐级上报”的管理模式，建立以电话、网络、微信公众号、意见箱、上门、信件以及监管或第三方机构等形式的多种投诉渠道，明确岗位职责，以满足不同消费者的需求。设立明确的投诉处理时限，应对不同渠道的投诉设定了处理时效，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将客户投诉进行化解。

2. 完善投诉处理流程。我行在营业场所宣传栏处公示消费者投诉热线，各营业大厅放置投诉方式和意见箱，消费者保护部门指定专人负责每天检查意见箱是否有投诉。在接到投诉问题时，仔细确认投诉的具体内容和问题，受理人根据客户投诉单详细记录客户投诉的全部内容，然后由投诉处理人及时查明客户投诉的具体原因及造成客户投诉的具体责任人。对于不属实的投诉采取及时与客户联系，做好相关解释工作；对于有效投诉，及时制定解决投诉的处理方案，对投诉的问题及时进行化解，问题处理后及时回访投诉人，积极回应，给出合理的解释和处理方案。回访客户后，我行根据投诉的内容及违反的相关规定对负责人作出处罚并进行谈话教育；对投诉处理过程进行总结与综合评价，吸取经验教训，并提出改善对策，从而不断完善我行的经营管理和业务操作，提高客户服务质量和水平。同时我行各部门组织学习《服务礼仪规范手册》，明确服务礼仪，加强服务态度，展示了我行良好的形象，遇到客户提出问题，我行员工都能工作热情、耐心解答。

3. 加强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在业务宣传方面，我

行按照上级监管部门的要求，积极组织开展“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日”、“普及金融知识‘钱袋子’”、“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月”等金融消费者教育活动。同时，我行还积极参与监管部门、县金融办组织的金融知识宣传活动，在网点开展防范电信诈骗、反洗钱等日常性金融消费者教育活动。通过设摊宣传、悬挂横幅、向广大消费者发放资料等形式，向消费者宣传介绍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常识，同时积极征求消费者对改进金融服务、提高服务质量的意见和建议，力求最大限度满足金融消费者的合理需求，有效地将金融知识宣传深入群众，提高群众的金融素养和风险意识。

## （二）绿色信贷

我行积极响应央行党中央号召，建立绿色金融管理体系，在融资方案设计、绿色审批通道、贷款发放等方面给予倾斜，利用自身机制灵活优势，通过“绿色+”融资方案，推动绿色金融高质量发展。2025年，我行共发放720万元绿色信贷，以高质量金融服务支持县域经济低碳绿色发展。

## （三）公众金融教育等

我行积极组织开展“金融知识进校园”、“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宣传日”、“普及金融知识‘钱袋子’”、“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月”、“守住钱袋子 护好幸福家”存款保险暨防范非法金融系列宣传活动、“千企万户大走访”活动、“百千万工程”宣传活动等，主动参与监管部门及政府部门组织的金融知识普及工作。2025年我行走进筠城国际广场、零售商圈、新兴理工学校、老干部活动中心等

场所，通过设摊宣传、悬挂横幅、发放资料等形式，向广大消费者普及金融知识，有效提升公众金融素养与风险防范能力。同时，在网点常态化开展防范电信诈骗、反洗钱、反假货币、信息安全、存款保险等宣教，让客户在办理业务时同步学习金融知识，筑牢金融安全防线。

## 第四节 风险管理

### 一、风险管理情况

我行所承担的各类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法律合规风险、信息科技风险及其他风险等。我行建立组织架构健全、职责清晰的风险管理架构，明确了在党的领导下，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各内控职能管理部门的风险管理职责分工，建立有效制衡的风险管理运行架构和机制。在全面风险管理中遵循的原则包括全覆盖、匹配性、独立性、前瞻性、有效性原则等。2025年，我行风险管理的目标是以“稳增长防风险”为工作重点，深化事前防范到位、事中控制有力、事后监督有效的风险管理机制，推进“管住人、管住线、管好防线、管好底线”重点措施落地，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成效，逐步实现风险管理向“精细化”转型，最终达到风险、资本及收益的平衡的总体目标。我行通过树立合规风险理念、建设合规风险文化，建立风险管理保障机制，明确违规问责机制和合规绩效考核机制，明确风险报告路线等方式，确保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得以有效执行。

## 二、风险管理情况分析

### （一）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

我行严格依据我行章程及相关规定，建立健全董事会运作机制，制定并持续完善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下设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明确各委员会议事规则与职责分工，为风险管理的科学决策提供组织保障。高级管理层由具备丰富经验和专业素养的高管人员组成，整体专业水平较高。同时，我行制定了《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履职评价办法》《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问责办法》，强化对高管人员的履职管理与激励约束。此外，管理层设立风险合规部，专职负责全行风险的监测与管理工作，有效提升风险监控的专业性与及时性，整体风险监控能力较强。

### （二）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我行风险管理政策体系完整、覆盖全面，注重连续性、稳定性与适应性，主要内容包括：明确风险管理的组织结构、职责分工、管理范围及权限安排；对已开展业务实施全面风险管理，尤其加强对新业务、创新产品的风险审查；设定合理的风险管理限额及可承受风险水平；建立风险识别、计量、监测与控制程序；明确压力测试的适用情形与实施范围；设定清晰的风险信息报告路径；制定重大风险及突发风险的应急处理预案。

我行持续优化风险管理架构，确保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内。同时，构建“三道防线”风险管理机制：总行各职能

部门及经营网点为第一道防线，风险合规管理部门为第二道防线，审计部门为第三道防线，形成职责分明、协同联动的风险防控格局。

### （三）风险计量、检测和管理信息系统

一是建立健全风险管理组织架构，设立专门的风险管理部门，风险管理基本覆盖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及声誉风险等各类主要风险，并实施持续监控。二是制定并完善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管理的制度、程序和方法，针对主要资产业务建立信贷征信查询系统，实施贷款七级分类管理、信用评级等管理工具，提升风险管理的精细化水平。三是根据内外部环境变化，及时修订和完善风险控制制度、方法及手段，增强对新风险或以往未能有效控制风险的应对能力。同时，我行建立了较完善的产品定价机制，确保成本可算、风险可控，为业务稳健发展提供支撑。四是不断完善反洗钱监测系统和稽核监督系统，对我行各项业务进行实时检测，对异常交易实时预警，对异常交易进行实时排查，做到早预警、早处理，不断防范各类风险的发生。

### （四）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我行建立有效运行的内审体系。我行制定了《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章程》《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办法》《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等制度，建立了内部审计工作机制。2025年我行定期对业务经营和管理活动过程

中存在的内控管理问题、风险点或薄弱环节进行分析和研究，制订相应解决措施，及时堵塞风险漏洞。一是抓好了离任审计工作，对离任或离职员工进行了离任经济责任审计，对任职期间业务经营、内部管理、制度执行、廉政建设等方面进行了审计。二是开展了常规审计，完成了我行四项制度落实情况的常规审计工作。三是加强了稽核审计检查工作，对辖内网点开展了包括现金管理、业务操作、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关键环节及重点领域的监督检查。四是委托发起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我行开展业务检查与审计，有效地对全行的经营管理和内控管理进行了评估和审查。

#### （五）各类风险状况

##### 1. 信用风险状况

（1）目前我行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在贷款业务，截至 2025 年末，我行各项贷款余额 43272.95 万元，逾期贷款 2123.79 万元，其中不良贷款 1300.72 万元，不良贷款率 3.01%。逾期贷款中逾期 90 天以上的有 42 笔，61 天-90 天的有 9 笔，31 天-60 天内的有 12 笔，30 天内逾期的有 11 笔。报告期内我行未发生贷款重组事项。我行已制定《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贷业务操作管理实施办法》《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前调查操作实施细则》《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后管理实施细则》等相关信用风险控制政策，同时对信贷条线各职能部门及相关分管行领导的信用风险管理职责有明确要求；此外，我行制定的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对信贷资产分类流程及方式方法已有明确规定。

截至 2025 年末，我行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 11.95%，单一客户贷款集中 4.27%，最大十家集团（公司）客户授信集中度 67.28%，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 41.11%，全部关联度指标 0.16%，单一关联客户集中度 0.16%，单一关联集团客户集中度 0%，以上各项集中度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我行信贷业务实行集中授信、统一管理，所有信贷业务授信均需通过总行相关人员审议，分析客户风险和财务状况进行综合评估；我行制定了《统一授信管理办法》，授信管理遵循“一个债务人”的基本原则。通过实施统一管理、统一授信、集体审议等措施，有效地防范了过度授信、多头授信等风险。同时，我行将落实“新三个办法”要求及严防“三查”风险作为依法办贷工作的重点，从强化信贷准入评估管理、提升贷前尽职调查报告质量、把好信贷资金支付与使用关、强化项目合法合规性及资料完整性审核、完善贷后管理制度、建立分层贷后督查机制等方面将贷款“三查”工作落到实处，确保新增贷款投入到实体经济，支持农业和小微企业发展。

## （2）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政策

我行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准备。

### ①阶段划分。

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工具，我行评估金融

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和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第三阶段。

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评估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会考虑七级分类、逾期天数及信用评级变动等多项因素。各阶段之间是可迁移的。如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则需下调为第二阶段。

#### ②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或上限指标时，我行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③违约及已发生损失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定量、定性标准或上限指标时，我行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损失的定义一致。

上述标准适用于我行所有的金融工具；违约定义被一致

地应用于我行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过程中，包括违约概率 (PD)、违约风险敞口 (EAD) 及违约损失率 (LGD) 的模型构建。

④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我行对不同类别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风险敞口 (EAD)、违约概率 (PD) 及违约损失率 (LGD) 三者的乘积经过期限调整和折现后的结果。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以及担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发生违约时，我行应该偿付的金额。我行的违约风险敞口根据预期还款安排确定，不同类型的产品将有所不同。对于分期还款以及一次性偿还的贷款，我行根据合同约定的还款计划确定违约风险敞口。

我行通过预计各期间单笔贷款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我行将这三者相乘并对其存续性进行调整(如并未提前还款或发生违约)。这种做法可以有效地计算未来各期间的预期信用损失。各期间的计算结果之后再折现至报告日并加总。预期信用损失计算中使用的折现率为实际利率或其近似值。

2025 年度，我行的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⑤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的前瞻性信息。

我行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如中国房地产景气指数、城镇登记失业率同比增长率、广义货币同比增长率、企业景气指数、消费者物价指数累计同比增长率、贸易差额累计同比倍数、累计生产者物价指数同比增长率、累计社会融资规模存量(人民币贷款)同比增长率及累计工业增值同比增长率。

我行考虑内外部数据、专家预测以及统计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之间的关系。我行定期完成乐观、基准和悲观等三种国内宏观情景和宏观经济指标的预测，用于资产减值模型。

## 2. 金融资产风险分类情况

我行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信贷资产(贷款)和非信贷资产。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我行资产损失准备充足率 111.56%，不良资产率 2.02%。

### (1) 贷款风险分类情况。

根据《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及《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贷资产风险分类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我行坚持审慎经营的风险管理理念，真实反映信贷资产质量，通过对借款人财务、非财务、现金流量和担保等因素的连续监测和分析，动态、真实地反映借款人各个时期的还款能力、还款意愿及贷款风险变化情况，判断

贷款的实际损失程度，并按照风险程度将信贷资产划分为正常一、正常二、关注一、关注二、次级、可疑和损失共七类。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我行各项贷款余额 43272.95 万元，其中正常类贷款 40143.73 万元，关注类贷款 1828.5 万元，次级类贷款 182.07 万元，可疑类贷款 102.78 万元，损失类 1015.87 万元。贷款拨备率 4.54%，贷款损失准备充足率 110.26%，贷款拨备覆盖率 151.04%。本年核销贷款 242.87 万元。

### （2）非信贷资产风险分类情况。

我行非信贷资产主要包括同业资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递延税资产等。通过分析非信贷资产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结合非信贷资产的形态、对象、权属、账龄等因素，把握非信贷资产的风险状况和预计损失程度进行风险分类。非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分为收集资料、登记并核对台账、初分、初审、认定及审批等程序。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我行非信贷资产余额 25545.33 万元，其中正常类 25494.02 万元，关注类 0 万元，次级类 0 万元，可疑类 0 万元，损失类 51.31 万元。核销非信贷资产 30.09 万元，计提非信贷资产减值准备 71.77 万元。

## 3. 流动性风险状况

### （1）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结构

我行建立有效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治理结构，明确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以及相关部门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职责。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

任，董事会可授权下设的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履行部分流动性风险管理的职责。高级管理层负责我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日常管理，承担我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直接责任。我行财务部是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牵头管理部门，承担日常流动性风险的分析和评估、预警、风险提示以及组织危机时期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

## （2）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和政策

我行根据流动性风险偏好制定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逐步充实、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管理模式以及主要政策和程序等内容。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是：根据金融经济形势、监管要求和市场变化，按照审慎原则动态管理全行流动性，统筹兼顾效益性与流动性之间的关系，在确保流动性安全和各项流动性监管指标达标的前提下，管控资产负债期限错配带来的流动性风险，防范盈利增长对资产负债期限过度错配的依赖。流动性风险管理政策和程序包括但不限于：流动性风险识别、计量和监测；流动性风险限额管理；融资管理；日间流动性风险管理；压力测试；应急计划；优质流动性资产管理；跨机构、跨境以及重要币种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对影响流动性风险的潜在因素以及其他类别风险对流动性风险的影响进行持续监测和分析。

## （3）识别、计量、监测、控制流动性风险的主要方法

我行流动性风险监测的主要方法是对日间流动性状况、优质流动性资产等内容进行监测，通过对流动性匹配率、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流动性比例等监管指标以及流动性缺

口率、核心负债比例、同业融入比例、最大十户存款比例、最大十家同业融入比例、超额备付金率、存贷比七个监测指标按照《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限额管理办法》进行监测，并定期将监测结果反映在各类流动性报告中。实现通过持续有效的监测手段，做到对风险的早期预警及揭示，使各管理层级及时了解各类流动性风险隐患，有效控制流动性风险的恶化及对我行的经营管理冲击。

#### （4）主要流动性风险管理指标及简要分析

截至 2025 年末，我行流动性匹配率 127.36%，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192.2%和流动性比例 135.91%，以上主要流动性风险管理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说明我行资产业务和负债业务在合理的范围内展开，流动性资产充足且流动性良好。

#### （5）影响流动性风险的主要因素

影响流动性风险的主要因素主要包括国家货币政策、我行资产及负债的结构、期限错配等。我行根据经营战略、业务特点、财务实力、融资能力、总体风险偏好及市场影响力等因素确定流动性风险偏好。流动性风险偏好是在正常和压力情景下愿意并能够承受的流动性风险水平。

#### （6）压力测试情况

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中国银监会令 2018 年第 3 号）的要求，我行于 2025 年开展了五次流动性压力测试，分别是每季度一次、联动发起行一次。根据测试结果来看，无论在轻度、中度、重度情境下，我行次日、第 2 至 7 日的累计流动性缺口都为正数，因为我行配备较多短

期资金，短期资金较充足。出现流动性缺口负数的情况大多在第 8 至 30 日和 31 至 90 日中。当前 30 天累计缺口为正数时，表明我行一个月内流动性比较充足，可以融出资金；当前 30 天累计缺口为负数时，需采取应急计划与融资措施，例如提前支取存放同业款项或者借入同业存放款项，以烫平流动性缺口。我行 90 天累计缺口均为负数，需采取应急计划与融资措施，例如提前支取存放同业款项或者借入同业存放款项或者两者并存。通过开展流动性压力测试，及时发现流动性风险苗头，做好流动性风险监测、预警、应急管理工作。

#### 4. 市场风险状况

我行所承担的市场风险主要聚焦于利率风险。市场风险管理的核心目标，在于将市场风险严格控制在合理区间内，以此实现特定收益的最大化，并保障银行安全稳健经营。在具体管理执行层面，由市场部牵头，对利率走势开展阶段性动态监测。依据市场变化，对存款、贷款业务进行合理定价与浮动调整，有效平衡资金成本与收益水平。2025 年我行存款成本率为 2.68%，贷款收益率 4.76%。财务部负责拓展新的同业金融机构，分散同业资金风险，并合理安排资金投向，实现我行利润最大化。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我行存放同业款项 19145.69 万元，存放同业业务平均利率 1.63%，利率水平较为平稳。我行最大单家同业融出比例 24.48%，低于监管指标值（ $\leq 25\%$ ），符合监管要求。从市场敏感度来看，我行存放同业业务利率水平随银行间利率市场变化而变化，对

市场价格较为敏感。存贷款业务利率水平根据市场经济的变化及自身经营状况而调整，同样对市场价格保持高度敏感。在市场风险管理政策与程序落地方面，主要依托指标限额管理进行量化评估，经全面测算分析，当前市场风险对我行资本状况的影响处于平稳状态，为我行持续稳健经营筑牢了风险防线。

### 5. 操作风险状况

我行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等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要求，持续健全和优化内部控制体系。目前已建立起一套较为科学、严密、覆盖全面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够根据业务发展、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及风险管理需要，适时对制度进行修订、补充和完善，确保内部控制渗透至各项业务过程和操作环节，覆盖所有部门、岗位和人员，有效发挥制衡作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涵盖公司法理、组织构架、岗位设置及职责、决策及审批程序、授权授责管理、计算机系统风险控制等关键领域，全面覆盖授信业务、资金业务、存款和柜台业务、中间业务、结算业务等各类业务环节。我行持续推动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的长效机制建设，初步构建了由制度执行、合规检查与审计监督构成的“三道防线”，形成了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监督纠正的全面内控机制，有效防控各类风险，为我行持续、稳健、快速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我行通过持续健全内部规章制度、强化制度执行力、加

大监督检查力度等措施，进一步提升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努力确保战略目标和经营计划的全面实施，确保国家法律法规、金融规章及内部制度的贯彻执行，确保风险管理体系有效运作，将各类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保障资产安全，确保业务记录、财务信息和其他管理信息的及时、完整、真实、准确。报告期内，我行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行平稳，整体风险可控，未发生由于内部程序、人员、系统不完善或失误，以及外部事件引发的重大操作风险事件。

## 6. 其他风险状况

### （1）信息科技风险状况

我行信息科技系统采取托管模式，核心业务系统由主发起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统一建设、统一运维，我行与发起行签订《信息系统建设与管理委托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发起行负责系统的开发与建设、日常运维和安全保障，本行配合发起行完成信息系统的建设与优化，按照有关制度安全使用系统，积极协助发起行进行信息系统的日常运行维护工作。为切实做好信息科技风险防控工作，保障业务连续稳定运行，我行一是积极与发起行沟通协作，充分整合利用其系统设备和科技资源，同步制定切合自身发展的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加强信息安全风险防范，提升自主风控能力。二是优化信息科技管理架构，建立和落实网络和数据安全责任制，成立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负责组织协调信息科技风险及信息安全管理等工作，实现信息科技风险防控的精细化、标准化管理，将网络和数据安全责任落实到具体

岗位及人员，形成覆盖全流程的科技风险防控网络。三是严格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和防护措施，通过开展常态化软硬件检查与缺陷修复、定期更新病毒库等措施，优化网络安全风险防范体系，全面提升信息科技风险防控能力。报告期内，我行未发生重大信息科技风险事件，信息科技风险总体可控。

## （2）声誉风险状况

我行通过主动识别和处置声誉风险事件，有效防范和化解声誉风险，维护金融稳定和市场信心，严格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试行）》（银保监发〔2021〕4号）贯彻落实声誉风险管理的要求，遵循前瞻性、匹配性、全覆盖、有效性的原则，以公司治理为着力点，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分别承担声誉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监督责任和管理责任，董事长为第一责任人。并成立声誉风险管理领导小组，负责监控全行声誉风险管理的总体状况和成效，主动、有效地防范声誉风险和应对声誉风险事件，最大程度地减少或消除声誉风险对我行所造成的直接或间接损害。我行综合管理部为声誉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声誉风险协调、管理、监督工作，配备声誉风险管理专职工作人员。总行其他部门为声誉风险协管部门，负责本条线声誉风险的其他管理工作。

一是加强 7\*24 小时全渠道舆情监测，实时把控日常舆情和专项重点监测走势。二是强化定期排查机制，每季度进行一次全面的声誉风险隐患排查，提前加强风险隐患排查和应急防范，进一步提高声誉风险管理的主动性、前瞻性和有

效性。同时，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协作，确保及时获取风险预警信息，提前做好应对准备。三是我行修订了《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声誉风险管理实施细则》《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声誉事件应急处置预案》，不断明确应急响应流程、处置措施和责任人，并定期组织应急演练，提高员工的应急响应能力，确保在声誉风险事件发生时能够迅速、有效地进行应对。四是纳入内部审计监督体系。我行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内部审计范畴，定期审查和评价声誉风险管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包括对治理架构、策略、制度和程序、监测和防范声誉风险、风险排查和应急演练进行审查。五是加强管理机制，涉及声誉风险突发情况，第一时间由行领导召集各职能部门，通报情况，分析和研究对策措施，形成“上下结合、条块结合、纵向到底、横向到边”的联动机制。

### （3）法律合规风险状况

我行始终坚持依法合规经营，持续优化法律合规管理体系，健全法律合规管理机制，为业务发展创新与市场竞争提供有力保障，有效防范和化解各类潜在或现实的法律风险。

2025年，我行紧密结合案件形势特点，持续加强重点业务领域和关键环节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全面排查内控盲区，堵塞管理漏洞。同时，围绕制度建设全面加强内部控制和员工行为管理，通过联防联控、各司其职，不断提升案件风险防控水平，坚决有效预防违法犯罪行为发生。

报告期内，我行法律合规管理体系运行平稳，各项风险

防控措施落实到位，未发生重大法律风险事件，整体法律合规风险可控。

## 第五节 负债质量管理

### 一、负债质量管理体系

#### （一）负债管理架构建设情况

董事会承担负债质量管理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负债质量的具体管理工作。目前我行以总行行长为主任，分管业务工作的行领导、财务部负责人、信贷管理部负责人以及风险合规部负责人为委员成立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下设财务部，具体负责统筹资产负债质量管理开展工作。

#### （二）负债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按照监管部门制度要求和各项业务管理要求，我行建立负债质量管理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负债质量管理办法》《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单位定期存款业务管理规定》《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款利率管理办法》《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限额管理办法》《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同业存款业务管理办法》《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存款、准备金存款账户管理办法》《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款准备金管理办法》等负债质量管理制度。

### 二、负债质量状况

我行负债主要为吸收存款。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我行

各项存款余额 53428.73 万元，其中活期存款 4940.16 万元，占各项存款 9.25%；定期存款 48488.57 万元，占各项存款 90.75%，定期存款占比较大，存款负债质量较为稳定。

我行负债相关指标情况：一个月内到期的流动资产 10700.05 万元，一个月内到期的流动负债 7873.12 万元，流动性比例为 135.91%，符合高于 25%的监管要求；优质流动性资产充足率 192.2%、流动性匹配率 127.36%、流动性缺口率 54.43%，分别高于 100%、100%和-10%的监管要求；最大十家同业融入比例 0%。

根据我行 2025 年度负债质量管理指标整体执行情况来看，各负债质量管理指标均未超过监管值，符合监管指标要求，负债质量管理的流动性在可控范围内。

## 第六节 薪酬管理

### 一、薪酬管理架构及决策程序

我行薪酬管理遵循监管要求，建立权责清晰、规范透明的管理架构与决策程序，确保薪酬分配与支农支小定位、经营效益、风险防控相匹配，薪酬管理架构分为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提名和薪酬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职能部门，其中股东大会负责审议批准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等重大事项，董事会审核高管薪酬并对薪酬管理负最终责任，提名和薪酬委员会负责拟定相关薪酬制度和政策，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的建议并监督方案的实施。高级管理层组织实施薪酬方案，各职能部门分工负责具体执行。薪酬管理委员会的构

成和权限如下：

薪酬管理委员会主任：杜同德，成员：梁金萍、李耀江。

薪酬管理委员会主要职责：主要负责拟定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选任程序和标准；对董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初步审核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负责审议全行薪酬管理制度和政策，研究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进行考核并提出建议；拟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层成员的薪酬方案，向董事会提出薪酬方案建议，并监督方案实施。

## 二、年度薪酬总量、受益人及薪酬结构分布

2025 年度薪酬总量结合我行年度经营业绩及区域同业薪酬水平合理核定，实行总量动态管控，严格控制在合规范围内，同时与经营利润、风险防控指标挂钩，兼顾激励性与可持续性。薪酬受益人覆盖我行全体在职员工。

薪酬结构实行“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福利性收入”的科学分布模式：基本薪酬作为薪酬基础，按月足额发放，重点体现岗位价值、履职资质及员工基本履职贡献，不与业绩考核直接挂钩；绩效薪酬占薪酬总量比例不低于 60%，与个人绩效、部门绩效、全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风险合规表现紧密挂钩，实行“按月预发、季度考核、年度清算”的发放模式。

## 三、薪酬与业绩衡量、风险调整的标准

业绩衡量以全行经营目标为核心，明确量化与定性指标相结合，量化指标涵盖经营利润、存款规模、贷款投放（重点突出支农支小贷款占比）、不良贷款率控制、资本充足率

等，定性指标主要包括工作能力、工作态度、学习能力等，按岗位差异化设定不同考核，确保业绩衡量科学合理、贴合岗位实际。风险调整严格遵循监管要求，建立薪酬与风险联动机制，对出现不良贷款反弹、合规违规、风险事件的部门及个人，相应扣减绩效薪酬，结合延期支付、追索扣回机制，实现薪酬激励与风险防控深度绑定，坚决杜绝“重业绩、轻风险”的导向，保障银行稳健经营。

#### **四、薪酬延期支付和非现金薪酬情况，包括因故扣回的情况**

我行对高级管理人员及风险关键岗位人员实行绩效薪酬延期支付制度，延期支付比例不低于绩效薪酬的 40%，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 3 年，严格执行薪酬追索扣回机制，强化风险约束；非现金薪酬方面，福利性收入作为薪酬体系的重要补充，严格遵循合规要求，主要包括五险一金、交通补贴、餐费补贴等，切实维护员工合法权益，提升员工归属感。2025 年度我行支出员工三八妇女节、六一儿童节、端午节、中秋节、春节慰问品费用（非现金）约 6.64 万元。

2025 年我行员工因内外部检查发现的相关违规行为以及不良资产责任认定问责等扣罚金额共约 1.38 万元，本期未发生绩效薪酬扣回相关事项。

#### **五、2025 年度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上的员工的具体薪酬信息**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长：杜同德；董事：梁金萍、温仲昌、梁沛光、李

耀江；监事长：徐颂文；股东监事：麦国杰；职工监事：郑昱；行长：李耀江；行长助理：郭善锋、谢益稳；其中，除李耀江、郭善锋和郑昱外，其他人员不在我行发放工资。

## （二）其他对我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员工薪酬情况

除以上人员外，在我行发放工资的高级管理层和对银行风险有重要影响岗位的员工共 11 人，2025 年税前薪酬总额为 269.58 万元。

## 六、年度薪酬方案制定、备案及经济、风险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考核情况

我行年度薪酬方案制定严格遵循“合规导向、战略匹配、权责清晰”原则，结合年度经营预算、区域薪酬水平及本年度经营战略目标，制定年度经营管理指标及考核办法，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向属地监管部门报送备案。

我行年度薪酬方案考核指标分为五大类，分别为业务发展类、经营效益类、风险管理类、社会责任类和合规经营类。经济指标（业务发展与经济效益类）作为薪酬考核的核心基础，重点涵盖经营利润、净利润、成本收入比、各项存款日均增长率、各项贷款月均增长率等量化指标，年初明确各指标考核目标及计分规则，年末根据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核算。2025 年我行业务发展指标总分 25 分，得分 25 分；经营效益指标总分 24 分，得分 7.09 分。

风险指标（风险管理与合规经营类）作为薪酬考核的约束性指标，重点考核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迁徙率、拨备覆盖率、资本充足率、流动性覆盖率等核心监管指标，2025 年

度我行各类风险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未出现风险违规情形。其中风险管理指标总分 28 分，得分 28 分，合规经营指标总分 28 分，得分 25 分。社会责任指标重点考核各项贷款占比、支农支小贷款占比、普惠金融贷款投放、消费者权益保护等内容，2025 年我行社会责任指标完成良好，总分 25 分，得分 22.5 分。

### **七、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包括影响因素，以及薪酬变动的结构、形式、数量和受益对象等**

我行 2025 年度暂无出现超出原定薪酬方案的例外情况。

### **八、薪酬相关制度**

我行薪酬相关制度有《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基本工资及绩效系数管理实施办法》《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绩效工资延期支付管理办法（2025 年版）》《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管理办法（2023 年版）》《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管理办法（2025 年版）》

### **九、薪酬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 **（一）薪酬定性信息**

我行严格遵循《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等监管要求，建立健全薪酬管理体系，由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统筹管理，薪酬分配坚持按劳分配、绩效挂钩、风险匹配、稳健合规原则，向一线岗位、关键风险岗位倾斜，突出激励与约束并重。薪酬构成包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津补贴、福

利、社保及公积金。实行绩效考核与薪酬联动，对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客户经理等关键岗位实施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明确延期支付比例、期限与退还频率；建立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覆盖风险损失、违规违纪等情形，确保薪酬水平与风险成本，经营业绩及长期可持续发展相匹配。

## （二）薪酬定量信息

2025年我行期末在职职员44人，薪酬总额为682.26万元。其中固定薪酬214.14万元（占比31.39%），津补贴等48.87万元（占比7.16%），绩效薪酬419.25万元（占比61.45%），绩效薪酬中延期支付金额占87.54万元。

## 第七节 年度重大事项

### 一、报告期内最大十名股东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我行最大十名股东无发生变动。

### 二、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我行无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分立合并等事项。

### 三、重要诉讼、仲裁事项和重大案件情况

报告期内，我行无重要诉讼、仲裁事项和重大案件相关情况。

### 四、收购、合并及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我行无收购、合并及出售资产等情况。

### 五、重大的托管、担保、承诺、委托资产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我行无重大的托管、担保、承诺、委托资产

管理等情况。

## 六、金融机构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相关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的处罚情况

2025 年度监管部门对我行行政处罚 2 次，一是中国人民银行云浮市分行对我行存在违反支付结算业务管理规定、违反货币金银业务管理规定、违反反洗钱业管理规定、未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或其他必要措施保障数据安全、未建立全流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问题进行警告、通报批评，处罚款 43 万元，对现任风险合规部负责人存在未按规定要素、格式和填报要求报告大额交易报告的违法行为处罚款 3.3 万元；二是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云浮监管分局对我行存在授信业务管理不到位的违法、违规行为责令改正，罚款 30 万元。2025 年度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东莞监管分局就我行董事长 2018 年 8 月至 2022 年 8 月担任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道滘支行行长期间对“中通集团贷款‘三查’不到位问题”负管理责任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对其给予警告，并处 5 万元罚款。

## 七、其他事项

暂无。

## 第八节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监督检查了我行运作、重大决策、重大经营活动情况及财务状况，认为我行能够合规运作，我行董事、高级管理层在履行职务时未有违反法律、

法规、我行章程或损害我行利益的行为，我行年度信息披露真实反映了我行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就。

## 第九节 财务报告

### 一、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

请查看附件《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二、会计报表

请查看附件《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三、会计报表附注

请查看附件《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四、财务情况说明

请查看附件《2025 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30 日

## 附表：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信息情况表

表一：关联自然人（本行董监高、授信审批决策，及其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外祖父母、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

序号	关联方姓名	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姓名
1	杜同德 (董事长)	本人	杜同德
		配 偶	陈爱明
		父 母	杜连六
			朱双升
子 女	杜源		
2	梁金萍 (董事)	本人	梁金萍
		配 偶	梁卓恒
		父 母	梁灿
			梁惠连
3	梁沛光 (董事)	本人	梁沛光
		配 偶	彭顺琼
		父 母	朱凤敬
		子 女	梁杰辉
梁杰鹏			
4	温仲昌 (董事)	本人	温仲昌
		配 偶	何汝萍
		子 女	温恒
温程			
5	李耀江 (董事、行长)	本人	李耀江
		配 偶	李淑娴
		父 母	胡唛女
		兄 弟 姐 妹	李庆渠
			李瑞霞
		子 女	李晓晴
李悠然			
6	徐颂文 (监事长)	本人	徐颂文
		配 偶	林家兴
		父 母	徐永
			罗换贞
		子 女	徐申慧
		兄 弟 姐 妹	徐嫣娜
徐颂勋			
徐颂平			
7	麦国杰 (监事)	本人	麦国杰
		配 偶	张羨美
		外祖父母	黄桂英
		父 母	父：（已故）
			麦凤英
		子 女	麦展皓
麦咏珊			

序号	关联方姓名	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姓名
8	郑昱 (职工监事)	本人	郑昱
		配偶	钟印章
		父 母	父：（已故）
			甘彩凤
		子女	郑子骞
郑颢钧			
9	张嘉谦 (贷审会成员)	本人	张嘉谦
		配 偶	刘爱娟
		父母	父：（已故）
			母：（已故）
		子女	张一凡
		兄弟姐妹	张嘉慎
孙子女	张瑾童		
10	谢盆稳 (行长助理及贷审会主任)	本人	谢盆稳
		配偶	林巧眉
		父 母	谢灿明
			翟润笑
		兄弟姐妹	谢秀媚
		子女	谢志彬
谢语程			
11	郭善锋 (行长助理)	本人	郭善锋
		父 母	父：（已故）
			梁洁贞
		兄弟姐妹	郭善伟
子女	郭恩辛		
12	梁金凤 (财务部负责人、贷审会成员B岗)	本人	梁金凤
		配 偶	麦龙兴
		父 母	梁佐林
			赵惠连
		兄弟姐妹	梁金玉
			梁子光
子女	麦玮峻		
	麦玮志		
13	黎鸿飞 (市场部负责人)	本人	黎鸿飞
		配 偶	彭嘉恩
		父 母	黎伙胜
			卢洁英
		兄弟姐妹	黎小飞
		子女	黎芯言
黎子安			
14	陈慧婷 (稽核管理部负责人)	本人	陈慧婷
		配 偶	刘伟亮
		父 母	陈洪林
梁玉娇			

序号	关联方姓名	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姓名
14	陈慧婷 (稽核管理部负责人)	兄弟姐妹	陈慧玲
			陈伟利
		子女	刘子谦
			刘翊扬
15	梁巧榕 (风险合规部负责人)	本人	梁巧榕
		配偶	陈鸿图
		父母	梁中侠
			苏满益
		兄弟姐妹	梁巧洁
			梁巧仲
			梁炎森
		子女	陈馨予
陈诗予			
16	侯玉颖 (营业部负责人)	本人	侯玉颖
		父母	侯海棠
			陈灶兰
		子女	赵梓洛
		兄弟姐妹	侯伟聪
17	梁伟峰 (营业部负责人)	本人	梁伟峰
		配偶	冯佩
		父母	梁肇碑
			母：(已故)
		祖父母	梁赞展
		子女	梁颖然
		兄弟姐妹	梁晶晶
18	练剑鹏 (贷审会成员)	本人	练剑鹏
		配偶	梁红仪
		外祖父母	梁日发
		父母	练志兴
			梁雪芳
		子女	练子熙
		兄弟姐妹	练剑明
19	李晓敏 (贷审会成员B岗)	本人	李晓敏
		父母	李家泉
			张志琼
		兄弟姐妹	李楚岑
			李敏仪
			李子颖

表二：关联自然人（法人股东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方姓名	职务
1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卢国锋	董事长
2		傅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叶建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4		钱华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5		许智	董事
6		许婷婷	董事
7		谭福龙	董事
8		唐闻成	董事
9		曾俭华	董事
10		刘宇鸥	董事
11		叶棣谦	董事
12		陈浩峰	董事
13		王伟雄	董事
14		黎慧琴	董事
15		陈胜	监事长
16		邓倩	监事
17		黎国裕	监事
18		刘盛	监事
19		蔡浚邦	监事
20		文军华	监事
21		刘丽萍	监事
22		刘家豪	监事
23		陈惠南	监事
24		张邦永	监事
25		麦秀华	监事
26		卫海英	监事
27		钟国波	高级管理人员
28		叶云飞	高级管理人员
29		郑任和	高级管理人员
30		梁志锋	高级管理人员
31		叶永康	高级管理人员
32		钟雪梅	高级管理人员
33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温志芬	董事长, 董事, 法定代表人
34		严居然	董事
35		梁志雄	副董事长, 董事
36		黎少松	董事, 总裁
37		赵亮	董事, 副总裁
38		温鹏程	董事
39		秦开田	董事
40		温蛟龙	董事
41		江强	独立董事
42		欧阳兵	独立董事
43		陆正华	独立董事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方姓名	职务	
44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杜连柱	独立董事	
45		温少模	监事会主席, 监事	
46		陈海枫	职工监事	
47		胡焱鑫	职工监事	
48		黄聪	职工监事	
49		林建兴	副总裁, 财务总监	
50		张祥斌	副总裁, 技术总监	
51		梁列文	监事	
52		陈浩	监事	
53		蒋荣金	副总裁, 董事会秘书	
54		孙芬	副总裁	
55		范卫朝	副总裁	
56		新兴县猎人谷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温仲昌	董事长、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57			钟卫权	董事
58	黎忠军		董事	
59	陈国康		董事	
60	广东翔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崔伟聪	董事长, 董事	
61		梁锦基	总经理, 法定代表人	
62		潘雄	董事	
63		崔豪鹏	董事	
64		苏剑锋	监事	
65		张国聪	财务负责人	
66	东莞市兴业针织有限公司	陈锡培	监事	
67		傅婉霞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经理	
68	东莞市碧湖花园有限公司	梁正中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经理	
69		李一军	监事	
70	东莞市南方粮油有限公司	蔡汉珍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经理	
71		蔡伟国	监事	

表三：关联法人（法人股东、法人股东的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方名称	法人股东的自然人股东及其职务（不属于本行关联方）	股东的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2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温鹏程（董事、自然人股东）	/	
3			严居然（董事）	/	
4			梁焕珍（自然人股东）	/	
5			温均生（自然人股东）	/	
6			黎沃灿（自然人股东）	/	
7			温小琼（自然人股东）	/	
8			温志芬（董事长，董事）	/	
9			黄伯昌（自然人股东）	/	
10			严居能（自然人股东）	/	
11			温木桓（自然人股东）	/	
12			黎洪灿（自然人股东）	/	
13			黄松德（自然人股东）	/	
14			何维光（自然人股东）	/	
15			新兴县猎人谷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	温仲昌（董事长）
16	钟卫权（董事）	/			
17	梁子祺（自然人股东）	/			
18	伍达浩（自然人股东）	/			
19	钟斯文（自然人股东）	新兴县新鸿发投资有限公司			
20	陈洁珍（自然人股东）	/			
21	广东翔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翔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新兴县翔顺利佳置业有限公司	
22			/	云浮市翔顺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23			/	广东新辉置业有限公司	
24			/	新兴县锦联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25			/	新兴县翔顺宋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6			/	新兴县骏坚贸易有限公司	
27			/	云浮市豪川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8			/	广东翔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9			/	惠州市百景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0			/	惠州市翔顺置业有限公司	
31			/	惠州市百景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2			/	惠州市翔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3			/	惠州市外经物业工贸公司	
34			/	/	广东省惠州市发展总公司外经商品供应公司
35			/	/	惠州市发展总公司惠发贸易公司
36			/	/	惠州市外经基地实业公司
37			/	/	广东翔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8			/	/	佛山翔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9			/	/	广东翔顺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40			/	/	广东翔顺混凝土有限公司
41			/	/	广东翔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42			/	/	广东翔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43			/	/	新兴县翔顺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44			/	/	云浮市翔顺设计有限公司
45			/	/	云浮市翔顺公路设计有限公司
46			/	/	广东翔顺安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7			/	/	广东翔顺投资有限公司
48			/	/	广东翔顺餐厨具有限公司
49			/	/	广东翔顺科技有限公司
50			/	/	广东翔顺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方名称	法人股东的自然人股东及其职务（不属于本行关联方）	股东的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51	广东翔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翔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翔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翔顺门业有限公司
52				云浮市和瑞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3				云浮市和盛智慧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54				云浮市和创电梯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5				新兴县翔顺贸易有限公司
56				云浮市和胜劳务服务有限公司
57				云浮市和乐家政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58				广东翔顺金水台温泉小镇有限公司
59				新兴县水台温泉娱乐有限公司
60				新兴县翔顺象窝酒店有限公司
61				广东翔顺象窝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62				广东翔顺象窝生态旅游管理有限公司
63				广东翔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64				新兴县翔顺象窝山泉有限公司
65				新兴县佳顺设备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66				佛山象窝文化有限公司
67				广东翔顺象窝禅茶有限公司
68				新兴县腾达青梅种植有限公司
69				新兴县象窝茶场有限公司
70				新兴县翔顺筠二销售有限公司
71				新兴县翔顺筠州销售有限公司
				木华家居（云浮）有限公司
				新兴县翔顺龙山酒店有限公司
				杭州山野小象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72				翔順國際（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73	东莞市兴业针织有限公司	/	陈锡培（监事）	东莞市莞商环保有限公司
74				东莞市拓业环保有限公司
75				东莞市永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76				东莞市远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7				东莞市正大兴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78				东莞市莞商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79				东莞市仙村湖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80				东莞市兆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81				东莞市圣兴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82				东莞市远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83				东莞市商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84				东莞市怡朗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85				东莞市商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86				傅婉霞（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经理）
87				东莞市粤标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
88				东莞市大朗兴业针织厂
89	东莞市碧湖花园有限公司	东莞市裕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天津市合信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	东莞市南方粮油有限公司	/	蔡汉珍（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经理）	
91			蔡伟国（监事）	

表四：关联法人（本行董监高、授信审批决策及其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姐妹、外祖父母、祖父母、孙子女、外孙子女控制企业或本行董监高、授信审批决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序号	本行董监高、授信审批决策人员	与本行相关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姓名	其控制的关联法人企业	本行董监高、授信审批决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	梁沛光 (董事)	本人	梁沛光	/	东莞市恒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市世荣控股有限公司
					东莞市裕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鹏辉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市世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市世荣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东莞市帝豪外商俱乐部有限公司
					东莞市科荣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市帝豪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天津市合信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莞市帝豪集团有限公司
		苏州市峻银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配偶	彭顺琼	/	东莞市帝豪花园酒店有限公司
成年子女	梁杰辉	/	广东帝豪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东莞市安荣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东莞市帝豪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东莞市嘉皓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市科荣企业投资有限公司		
梁杰鹏	/	东莞市恒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前海鹏辉荣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东莞市恒光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	温仲昌 (董事)	本人	温仲昌	/	新兴县猎人谷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新兴县华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表五：关联法人（股东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方名称	
1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湛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广东潮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雅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贺州八步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广东乐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广东徐闻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东莞市兴业针织有限公司	东莞市莞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8	广东翔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新兴县翔顺利佳置业有限公司	
9		云浮市翔顺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10		广东新辉置业有限公司	
11		广东翔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2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广东翔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		新兴县锦联不锈钢制品有限公司	
15		新兴县翔顺宋城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6		新兴县骏坚贸易有限公司	
17		云浮市豪川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8		惠州市百景康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9		惠州市百景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		惠州市翔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		惠州市外经物业工贸公司	
22		广东省惠州市发展总公司外经商品供应公司	
23		惠州市发展总公司惠发贸易公司	
24		惠州市外经基地实业公司	
25		佛山翔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6		广东翔顺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27		广东翔顺混凝土有限公司	
28		广东翔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29		广东翔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30		新兴县翔顺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31		云浮市翔顺设计有限公司	
32		云浮市翔顺公路设计有限公司	
33		广东翔顺安发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4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35			广东中芯种业科技有限公司
36			广东温氏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7			广东华农温氏畜牧股份有限公司
38	南牧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39	广东温氏蛋业有限公司		
40	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	梅州客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	广东温氏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43	盐城温氏佳和食品有限公司		
44	兴化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45	北票温氏农牧有限公司		
46	温氏（朝阳）农牧有限公司		
47	广东温氏佳润食品有限公司		
48	咸宁市贺胜温氏禽畜有限公司		
49	灌云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50	肥东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51	新兴县稔村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52	新兴县车岗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方名称
53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崇左江城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54		肇庆大华农生物药品有限公司
55		富川广东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56		盐城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57		广东温氏晶宝食品有限公司
58		广东温氏食品营销有限公司
59		海南温氏食品有限公司
60		灌南温氏食品有限公司
61		埇桥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62		冠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63		广东温氏南方家禽育种有限公司
64		宁阳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65		献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66		徐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67		响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68		黄骅市温氏食品有限公司
69		江苏淮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70		亳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71		开平市温氏禽业有限公司
72		江苏淮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73		恩平市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74		广东云浮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		寿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76		宁城温氏农牧有限公司
77		灵宝温氏禽业有限公司
78		师宗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79		曲靖市沾益区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80		玉屏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81		苍溪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82		珙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83		监利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84		苏州吴中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85		广东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6		松滋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87		忻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88		滁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89		温氏（深圳）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0		内蒙古康健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91		遵义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92		淮安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93		潼南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94		南皮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95		建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96		安龙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97		怀集广东温氏畜禽有限公司
98		安顺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99		乐陵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00		灵璧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01		垣曲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02		德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03		赤峰元宝山区温氏农牧有限公司
104		安岳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05		定远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06		中江仓山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07		莘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08		仪陇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方名称
109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莱芜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10		南充市高坪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11		宿迁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12		赤峰市松山区温氏农牧有限公司
113		福泉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14		余庆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15		江苏温氏优鲜食品有限公司
116		合江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17		重庆长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18		连云港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19		永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20		麻江温氏农牧有限公司
121		灌南温氏肉食品有限公司
122		芮城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23		靖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24		宁乡广东温氏禽畜有限公司
125		定襄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26		新泰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27		旬邑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28		滨海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29		北安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30		盐山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31		建平温氏农牧有限公司
132		水城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33		贺州广东温氏畜禽有限公司
134		巴中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35		弥勒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36		咸宁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37		纳溪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38		公主岭温氏农牧有限公司
139		思南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40		会泽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41		大余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42		永丰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43		揭阳市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44		汉川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45		开远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46		天津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47		桂林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48		英德温氏禽业有限公司
149		进贤温氏禽畜有限公司
150		咸阳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51		广东温氏饲料有限公司
152		沧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53		开平市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54		义县温氏农牧有限公司
155		阳城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56		吉安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57		曲靖市马龙区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58		荏平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59		东光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60		万荣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61		南陵温氏养猪有限公司
162		敖汉温氏农牧有限公司
163		伊通温氏农牧有限公司
164		信丰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方名称
165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新兴县温氏佳丰食品有限公司
166		洪湖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67		广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68		营山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69		山东温氏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170		望江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71		禹城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72		合肥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73		安仁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74		新兴县荣安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175		金安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76		佛山市高明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177		邹城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78		梧州温氏佳丰食品有限公司
179		阳江市阳东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80		宁明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81		郁南广东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182		崇左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83		将乐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184		团风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85		龙南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86		泰安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87		铅山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88		平昌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89		云浮市云城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90		无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191		长子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92		黎平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93		亳州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194		蒙自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95		荣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96		泗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197		凌海温氏农牧有限公司
198		桂林广东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199		咸宁温氏佳丰食品有限公司
200		丰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201		南宁市广东温氏畜禽有限公司
202		祁东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03		罗定广东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04		沧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05		湖州南浔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06		无棣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07	德阳广东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208	监利温氏畜禽有限公司	
209	苍梧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210	广西玉林市广东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211	渠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12	常山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13	武冈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214	孝昌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15	佛山市三水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216	漳州温氏农牧有限公司	
217	嵊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18	广东欣农互联科技有限公司	
219	新兴县温氏食品联营有限公司	
220	芜湖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方名称
221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石林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22		宾阳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23		淮安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224		钟山温氏畜禽有限公司
225		郁南县平台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226		鹤山昌顺饲料有限公司
227		汉川广东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228		弥勒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229		江山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30		吉安温氏禽畜有限公司
231		咸宁温氏家禽育种有限公司
232		宁远温氏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233		诏安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234		陆川县广东温氏畜禽有限公司
235		阳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36		合肥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237		阳西温氏禽畜有限公司
238		镇江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39		万安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40		眉山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41		重庆广东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242		南京温氏畜禽有限公司
243		四会市温氏生态养殖有限公司
244		重庆丰都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45		清镇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46		湖州南浔温氏佳味食品有限公司
247		新兴县佳裕贸易有限公司
248		开平温氏农牧有限公司
249		广东温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0		南京温氏家禽育种有限公司
251		崇左江洲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52		南宁温氏佳丰食品有限公司
253		郁南温氏佳丰食品有限公司
254		云浮市南江温氏农牧有限公司
255		阳春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256		衢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57		通江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58		犍为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59		黄骅市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60		祥云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61		湖南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62		通城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63		中江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64		化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65		云南温氏晶华食品有限公司
266		余干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67	遵义温氏晶黔食品有限公司	
268	南通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269	开原温氏农牧有限公司	
270	合江温氏晶宝食品有限公司	
271	吴桥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72	滁州温氏晶宝食品有限公司	
273	四会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274	湘阴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75	新兴温氏晶宝食品有限公司	
276	江永温氏晶鲜食品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方名称
277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会昌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78		湖州广东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79		龙岩永定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80		玉屏温氏晶宝食品有限公司
281		冕宁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82		亳州温氏晶宝食品有限公司
283		北票温氏康宝肉类食品有限公司
284		房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85		河北温氏晶新食品有限公司
286		广东精捷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287		新兴县新大地禽畜有限公司
288		平远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89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0		眉山温氏家禽育种有限公司
291		莆田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292		新兴县温氏荣康家禽有限公司
293		阳山温氏家禽育种有限公司
294		耒阳温氏禽畜有限公司
295		凌源温氏农牧有限公司
296		博罗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97		宜章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98		铜仁市万山区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299		肇庆市高要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00		六盘水市钟山区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01		广东温氏心厨优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2		河源市温氏禽畜有限公司
303		武汉温氏畜禽有限公司
304		重庆石柱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05		重庆荣昌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06		广东新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7		石阡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08		灌南粤灌贸易有限公司
309		生物源生物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310		新兴县温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11		进贤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312		新兴县国研科技有限公司
313		新兴县鸭先生家禽养殖有限公司
314		广州无两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15		大英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16		重庆垫江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17		新田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18		河源温氏晶宝食品有限公司
319		南充南牧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320	赣州温氏晶鸿食品有限公司	
321	道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22	青岛南牧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323	中山温氏晶宝食品有限公司	
324	广东南牧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25	江华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26	江永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27	广东温氏佳味食品有限公司	
328	永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29	云浮市物联网研究院有限公司	
330	广东南牧农业建设有限公司	
331	宁远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32	朝阳南牧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方名称
333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祁阳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34		淮安温氏晶诚食品有限公司
335		东安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36		蓝山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37		广东南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38		梧州市龙圩区温氏家禽有限公司
339		咸宁温氏佳味食品有限公司
340		珠海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341		广东温氏佳鲜食品有限公司
342		上海温氏佳味食品有限公司
343		广州温氏佳味食品有限公司
344		杭州温氏心厨优品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45		新兴县恒达船务公司
346		龙游温氏誉农家禽有限公司
347		新兴县水运公司第一分公司
348		新兴县水运公司第二分公司
349		新兴温氏新三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0		梧州市温氏农牧有限公司
351		马山温氏农牧有限公司
352		耒阳温氏蛋业有限公司
353		盐城温氏蛋业有限公司
354		汉川温氏蛋业有限公司
355		广东温氏大华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56		新兴大华农禽蛋有限公司
357		阳春市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58		英德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59		阳山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60		韶关市曲江区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61		连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62		清远市清新区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63		佛冈县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64		南雄市温氏生态养殖有限公司
365		仁化温氏新养殖有限公司
366		广东温氏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367		宜阳县新大种猪育种有限公司
368		北票温氏育种有限公司
369		曲靖温氏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370		滁州华农畜牧有限公司
371		林西温氏农牧有限公司
372		清远温氏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373		咸阳温氏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374		贵州温氏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375		洪湖温氏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376		巴中温氏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377		通山温氏育种科技有限公司
378		广东东成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379		武汉科隆育种有限公司
380		平和温氏育种科技有限公司
381		重庆温氏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382		桂林温氏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383		新兴县温氏慧农猪业科技有限公司
384		河南省新大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385		宜阳新大农牧有限公司
386		河南新大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387		沁阳市新大牧业有限公司
388	鄢陵县新大牧业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方名称
389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新大义马养殖有限公司
390		伊川新大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391		河南省禾壮肥业有限公司
392		河南国珍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393		广东同茂富民私募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94		东方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395		琼海温氏禽畜有限公司
396		海南亿一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397		京海禽业如东有限公司
398		江苏京海禽业集团有限公司
399		温润成长壹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		广东温氏佳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01		珠海横琴温氏叁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2		连州温氏乳业有限公司
403		肇庆市鼎湖温氏乳业有限公司
404		新兴县温氏乳业有限公司
405		肇庆市鼎湖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406		钟山温氏乳业有限公司
407		广州温氏乳业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408		肇庆温氏乳业销售有限公司
409		江华温氏乳业有限公司
410		温润齐创成长（珠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1		保定国农温氏种猪育种股份有限公司
412		佛山市正典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13		宁都嘉荷牧业有限公司
414		内蒙古香饽饽熟食有限公司
415		温润煦兴壹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6		温润振信贰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7		温润佳品贰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8		温润智造贰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9		温润佳品壹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0		珠海温润创新挑战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1		广东温润振信贰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2		温润新材（珠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3		广东煦兴畜牧科技有限公司
424		高州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425		广州市从化区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426		启东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427		南通温氏畜牧有限公司
428		苏州煦兴畜牧有限公司
429		珠海横琴温氏科元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0		温润农科壹号（珠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1		温润优选壹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2		温润煦兴叁号（珠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3	珠海横琴温氏柒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4	珠海横琴温氏捌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5	新兴温氏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6	横琴温氏精诚贰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7	珠海横琴温氏伍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8	温润煦兴贰号（珠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9	珠海横琴温氏肆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0	温润振信壹号（珠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1	北京盈创和美新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442	北京盈和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43	福建哈客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444	赣州信瑞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股东名称	关联方名称
445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广东润田肥业有限公司
446		广东益康生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447		广东益康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8		广东益康生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449		新兴县云天益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450		乐陵嘉盈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451		唐山盈和瑞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452		永城粮盈农业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
453		云浮兴瑞水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454		温润智造壹号（珠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5		珠海横琴温氏陆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6		广东富能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457		广州市从化区煦兴牧业有限公司
458		广东益康生态环境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59		崇左温氏农牧有限公司
460		鹏福发展有限公司
461		广东温氏电商有限公司
462		新昌温氏禽业有限公司
463		京海禽业（仪征）有限公司
464		温氏国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65		广西富川富能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466		林西县启盛温氏畜牧养殖有限公司
467		英德温氏种猪科技有限公司
468		广东中科白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

二〇二五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3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4—7 页
(一) 资产负债表·····	第 4 页
(二) 利润表·····	第 5 页
(三) 现金流量表·····	第 6 页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7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8—48 页
四、资质证书复印件·····	第 49—52 页



# 审计报告

天健粤审〔2026〕619号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



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的财务报告过程。

####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



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雯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何泳欣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会商银01表

编制单位：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号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负债和股东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资产：				负债：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8,253,808.08	52,533,984.53	向中央银行借款			4,102,192.36
存放同业款项		191,972,055.16	208,535,902.5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15,378.66	1,299,743.91
贵金属				拆入资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持有待售资产				吸收存款		563,643,883.75	568,503,524.47
发放贷款和垫款		413,813,202.09	406,390,278.63	应付职工薪酬		4,608,199.23	5,601,567.04
金融投资：				应交税费		116,924.33	125,802.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债权投资				预计负债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永续债			
投资性房地产				租赁负债		5,309,318.17	6,232,201.43
固定资产		53,646.83	56,958.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				其他负债		361,301.18	686,190.76
使用权资产		4,945,669.97	5,897,138.30	负债合计		574,455,005.32	586,551,522.19
无形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28,337.93	7,149,763.64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资产		824,117.81	527,488.5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1,518,389.26	1,518,389.26
				一般风险准备		6,907,783.60	6,907,783.60
				未分配利润		-15,290,340.31	-13,886,180.26
				股东权益合计		93,135,832.55	94,539,992.60
资产总计		667,590,837.87	681,091,514.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7,590,837.87	681,091,514.79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2025年度

会商银02表

编制单位：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9,408,866.49	11,978,991.71
利息净收入		9,406,432.50	11,999,706.56
利息收入		24,417,725.73	28,034,803.86
利息支出		15,011,293.23	16,035,097.3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912.33	-25,714.8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789.66	4,927.3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701.99	30,642.1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其他收益		7,850.82	5,00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95.50	
二、营业总支出		10,656,600.83	-6,994,794.82
税金及附加		73,087.28	41,937.58
业务及管理费		11,933,623.19	14,535,662.15
信用减值损失		-1,369,999.64	-21,613,024.55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19,890.00	40,63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47,734.34	18,973,786.53
加:营业外收入			1,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735,000.00	52,306.79
四、利润总额(净亏损以“-”号填列)		-1,982,734.34	18,922,979.74
减:所得税费用		-578,574.29	6,935,568.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4,160.05	11,987,411.6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4,160.05	11,987,411.6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04,160.05	11,987,411.6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1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12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会商银03表

编制单位：云泽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884,365.25	36,941,825.9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100,000.00	4,100,00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4,429,707.86	28,199,259.1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88.95	61,638.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08,331.56	69,302,723.3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6,134,124.22	-10,865,225.84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0,978,885.51	34,098,416.61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返售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801,348.25	16,848,256.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48,457.73	9,944,718.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8,161.53	594,237.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39,449.52	1,768,966.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90,426.76	52,389,36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82,095.20	16,913,354.5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95.5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95.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00.00	7,6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800.00	7,6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04.50	-7,600.0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8,401.16	1,153,811.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8,401.16	1,153,811.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8,401.16	-1,153,811.16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5,898,035.54	110,146,092.14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93,985,234.68	125,898,035.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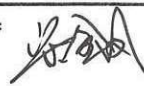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其他权益工具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0						1,318,389.26	6,907,783.60	-13,886,180.26	94,529,992.60	100,000,000.00						1,318,389.26	6,907,783.60	-25,873,591.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0						1,318,389.26	6,907,783.60	-13,886,180.26	94,529,992.60	100,000,000.00						1,318,389.26	6,907,783.60	-25,873,591.89	82,552,580.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0						1,318,389.26	6,907,783.60	15,296,310.31	92,133,872.95	100,000,000.00						1,318,389.26	6,907,783.60	13,886,181.24	91,639,992.60

法定代表人：

行长：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一、本行基本情况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银行)系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云浮监管分局批准,于2011年12月23日在云浮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本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53005882807782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100,000,000.00元。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行取得机构编码为00353439号的金融许可证。

本行属银行业。主要经营活动: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行2026年4月22日第五届第十二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一) 编制基础

本行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行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行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三)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行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本行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包括库存现金、存放于中央银行的超额准备金、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不含缴存财政性存款)及原到期日在 3 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和拆出资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本行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五) 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本行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本行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本行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



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本行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本行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



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行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本行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行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本行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 5. 金融工具减值

###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本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行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行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行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行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行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行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行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行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本行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本行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行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本行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贷款承诺和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准备。

阶段划分——对于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金融工具，本行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运用“三阶段”减值模型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和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第一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并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并未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其损失阶段划分为第三阶段。

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第二阶段和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评估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时会考虑五级分类、逾期天数及信用评级变动等多项因素。各阶段之间是可迁移的。如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则需下调为第二阶段。

####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或上限指标时，本行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①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合同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 30 天；

② 债务人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出现重大负面影响及出现现金流或流动资金问题的迹象；



③ 债务人外部信用评级(债券发行人评级)与初始确认日期相比低于 AA 级且高于 CCC 级投资等级;

④ 债务人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行产生不利影响。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未将任何金融工具视为具有较低信用风险,故与初始确认日期相比,其无需于报告日期进行信用风险评估。

## 2) 违约及已发生损失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定量、定性标准或上限指标时,本行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损失的定义一致:

①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合同本金或利息逾期超过 90 天;

② 债务人外部信用评级(债券发行人评级)与初始确认日期相比低于 CCC(含)投资等级,或已发生违约;

③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④ 本行持有金融工具资产的发行方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⑤ 本行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做出让步;

⑥ 由于借款人财务困难导致相关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上述标准适用于本行所有的金融工具;违约定义被一致地应用于本行的预期信用损失计算过程中,包括违约概率(PD)、违约风险敞口(EAD)及违约损失率(LGD)的模型构建。

当某项金融工具连续六个月期间都不满足任何违约标准时,本行不再将其视为处于违约状态的资产(即已回调)。本行根据相关分析,考虑了金融工具在各种情况下由回调再次进入违约状况的可能性,确定采用该六个月作为观察期。

## 3)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对参数、假设及估计技术的说明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行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准备损失。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风险敞口(EAD)、违约概率(PD)及违约损失率(LGD)三者的乘积经过期限调整和折现后的结果。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借款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以及担保品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发生违约时,本行应该偿付



的金额。本行的违约风险敞口根据预期还款安排确定，不同类型的产品将有所不同。对于分期还款以及一次性偿还的贷款，本行根据合同约定的还款计划确定违约风险敞口。

本行通过预计各期单笔债项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行将这三者相乘并对其存续性进行调整(如并未提前还款或发生违约)。这种做法可以有效地计算未来各期的预期信用损失。各期的计算结果之后再折现至报告日并加总。预期信用损失计算中使用的折现率为实际利率或其近似值。

在 2025 年度，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 4)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

本行通过进行历史资料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如中国房地产景气指数、城镇登记失业率同比增值率、广义货币同比增长率、商业景气指数、消费者物价同比累计指数、贸易同比累计差额等。

本行综合考虑内外部资料、专家预测以及统计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与违约概率之间的关系。本行定期完成乐观、基准和悲观等三种国内宏观情景和宏观经济指标的预测，用于资产减值模型。

5) 本行管理层已考虑其他未纳入模型的因素，并额外调整预期信用损失(“管理层迭加”)以提升风险补偿能力。

#### 6) 以组合方式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按照组合方式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准备时，本行已将具有类似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

用于确定分组特征的信息列示如下：

##### ① 个人贷款

产品类型(例如，个人经营贷款、个人消费贷款、个人房贷、信用卡)

##### ② 公司贷款

行业进行减值评估的敞口

第三阶段的公司贷款信用风险小组定期监控并复核分组的恰当性。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以单项及组合评估方式对贷款减值进行评估。

##### ③ 单项评估

本行对单笔重大的公司贷款及贴现票据进行客观减值证据单项评估，并基于该等单项评估估计减值损失。

如有客观证据显示以单项方式评估的贷款及垫款出现减值损失，损失金额以信用资产账面价值与按信用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量。通过资产减



值准备相应调低账面价值。确定单项评估的减值准备时计及以下因素：

交易对手经营计划的连续性；

出现财务困难时提高业绩的能力；

预期收回款项和破产清算时预期分派股息；

其他可用金融支持和抵押品的变现价值；及预期现金流入时间。

#### ④ 组合评估

按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的贷款包括以下各项：

单笔不重大的公司贷款；

具有相同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包括所有个人贷款；及由于并无任何损失事项，或因未能可靠计量潜在损失事项对未来现金流量的影响而未以单项方式确认减值的所有贷款。

以组合方式评估时，资产根据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作为债务人根据合约条款偿付所有到期债务能力的指标)分类。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行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行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行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本行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 (六) 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的核算方法

买入返售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及票据)，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产品。买入返售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项目列示。

卖出回购交易是指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之金融产品。卖出回购按卖出回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项目列示。卖出的金融产品仍按原分类列于资产负债表内，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支。

#### (七)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0	25.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0	33.3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0	20.00

### (八)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 (九)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 (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一) 收入和支出确认的原则和方法

#### 1. 利息收入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中计息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金融负债摊余成本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例如提前还款权)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预期信用损失。



本行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并列报为“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即，账面余额扣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之后的净额)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本行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和接受服务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本行通过提供和接受特定交易服务收取和支付的手续费及佣金的，与特定交易相关的手续费及佣金在交易双方实际约定的条款完成后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支出。

## (十二)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本行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本行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



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本行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行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行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行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 (十四) 租赁

##### 1. 本行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行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行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行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行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行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2. 本行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行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 (1) 经营租赁

本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行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行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行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行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 一般风险准备金

本行执行《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的规定，从税后利润中按原则上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的比例计提一般准备，本行已提足一般准备。

**四、税项**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5.0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5,787,801.37	8,142,962.73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26,710,581.76	26,731,696.25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5,740,518.91	17,645,769.16
应计利息	14,906.04	13,556.39
合计	48,253,808.08	52,533,984.53

(2) 其他说明

1)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系按规定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该等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

2)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行的人民币存款及外币存款已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



准备金率缴存。

2. 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境内银行	191,456,914.40	208,109,303.65
应计利息	678,266.41	596,157.50
小 计	192,135,180.81	208,705,461.15
减：减值准备	163,125.65	169,558.58
合 计	191,972,055.16	208,535,902.57

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个人贷款和垫款		
其中：个人住房贷款	40,143,797.61	40,370,314.08
个人经营贷款	217,051,890.13	214,182,477.38
个人消费贷款	71,732,271.09	81,257,431.10
小 计	328,927,958.83	335,810,222.56
公司贷款和垫款		
其中：贷款	103,801,493.71	91,664,264.54
小 计：	103,801,493.71	91,664,264.54
加：应计利息	660,187.21	762,518.90
减：贷款减值准备	19,576,437.66	21,846,727.37
合 计	413,813,202.09	406,390,278.63

(2) 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贷款	3,436,719.71	7,384,051.65
保证贷款	115,165,595.31	113,104,387.25
抵押贷款	313,773,224.32	306,735,178.52
质押贷款	353,913.20	250,869.68
小 计	432,729,452.54	427,474,487.10
加：应计利息	660,187.21	762,518.90



减：贷款减值准备	19,576,437.66	21,846,727.37
合计	413,813,202.09	406,390,278.63

(3) 按行业方式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农、林、牧、渔业	16,216,176.31	3.75	16,346,671.53	3.82
制造业	41,248,308.24	9.60	34,331,308.24	8.03
建筑业	7,320,000.00	1.69	4,685,000.00	1.1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919,960.00	0.67		
批发和零售业	28,851,343.20	6.72	30,360,000.00	7.10
住宿和餐饮业	1,034,983.69	0.24	1,424,444.20	0.33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4,910,722.27	1.13	3,466,840.57	0.81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950,000.00	0.22	1,050,000.00	0.2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350,000.00	0.08		
个人住房贷款	40,143,797.61	9.28	40,370,314.08	9.44
个人经营贷款	217,051,890.13	50.17	214,182,477.38	50.11
个人其他贷款	71,732,271.09	16.58	81,257,431.10	19.01
小 计	432,729,452.54	100.00	427,474,487.10	100.00
加：应计利息	660,187.21		762,518.90	
减：贷款损失准备	19,576,437.66		21,846,727.37	
合 计	413,813,202.09		406,390,278.63	

(4) 按地区方式分布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广东	432,729,452.54	100.00	427,474,487.10	100.00
小 计	432,729,452.54	100.00	427,474,487.10	100.00
加：应计利息	660,187.21		762,518.90	
减：贷款减值准备	19,576,437.66		21,846,727.37	
合 计	413,813,202.09		406,390,278.63	

(5) 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列示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逾期 1 天至 90	逾期90天至360	逾期 360 天至 3	逾期3年	合 计



	天(含 90 天)	天(含360天)	年(含 3 年)	以上	
信用贷款	75,226.42		246,112.01	170,000.00	491,338.43
保证贷款	1,093,704.76	717,947.87	1,062,883.49	18,170.18	2,892,706.30
抵押贷款	7,421,091.03	1,989,222.04	4,877,381.57	3,566,206.36	17,853,901.00
小计	8,590,022.21	2,707,169.91	6,186,377.07	3,754,376.54	21,237,945.73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合 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90天至360天(含360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含 3 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91,494.88	494,872.57	875,518.61		1,461,886.06
保证贷款	2,212,658.72	1,034,411.78	383,906.31	207,011.42	3,837,988.23
抵押贷款	3,250,745.45	4,312,117.25	5,228,056.08		12,790,918.78
小 计	5,554,899.05	5,841,401.60	6,487,481.00	207,011.42	18,090,793.07

(6)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项 目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 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数	2,233,849.28	579,604.36	19,033,273.73	21,846,727.37
期初数在本期	—	—	—	
--转入第二阶段	-133,084.24	133,084.24		
--转入第三阶段	-2,406.43	-57,329.86	59,736.26	-0.03
--转回第二阶段		1,779,878.50	-1,779,878.50	
--转回第一阶段	1,179,273.70	-17,703.76	-1,161,569.94	
本期计提	359,982.28	3,265,087.97	1,304,500.91	4,929,571.16
本期收回			1,549,541.68	1,549,541.68
本期转回	-855,164.75	-461,490.76	-4,983,724.68	-6,300,380.19
本期核销			-2,428,700.46	-2,428,700.46
其他变动		-20,321.87		-20,321.87
期末数	2,782,449.83	5,200,808.82	11,593,179.00	19,576,437.66



#### 4. 固定资产

项 目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602,647.34	826,589.93	277,638.00	1,706,875.27
本期增加金额		17,800.00		17,800.00
1) 购置		17,800.00		17,800.00
本期减少金额		17,900.00		17,900.00
1) 处置或报废		17,900.00		17,900.00
期末数	602,647.34	826,489.93	277,638.00	1,706,775.27
累计折旧				
期初数	602,647.34	822,019.38	225,250.02	1,649,916.74
本期增加金额		9,515.00	11,596.70	21,111.70
1) 计提		9,515.00	11,596.70	21,111.70
本期减少金额		17,900.00		17,900.00
1) 处置或报废		17,900.00		17,900.00
期末数	602,647.34	813,634.38	236,846.72	1,653,128.44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2,855.55	40,791.28	53,646.83
期初账面价值		4,570.55	52,387.98	56,958.53

#### 5.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9,158,676.93	9,158,676.93
本期增加金额		
1) 新增租赁		
本期减少金额	43,840.66	43,840.66
1) 租赁到期	43,840.66	43,840.66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期末数	9,114,836.27	9,114,836.27
累计摊销		
期初数	3,261,538.63	3,261,538.63
本期增加金额	951,468.33	951,468.33
1) 计提	951,468.33	951,468.33
本期减少金额	43,840.66	43,840.66
1) 租赁到期	43,840.66	43,840.66
期末数	4,169,166.30	4,169,166.30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4,945,669.97	4,945,669.97
期初账面价值	5,897,138.30	5,897,138.30

####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459,539.56	4,864,884.89	18,592,143.20	4,648,035.80
可弥补亏损	7,385,257.64	1,846,314.41	6,240,000.00	1,560,000.00
租赁差异	363,648.20	90,912.05	335,063.12	83,765.78
应付职工薪酬延期支付	3,636,019.24	909,004.81	3,343,279.16	835,819.79
固定资产折旧	68,887.08	17,221.77	88,569.08	22,142.27
合 计	30,913,351.72	7,728,337.93	28,599,054.56	7,149,763.64

#### 7. 其他资产

#####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利息	70,279.59	43,692.89
其他应收款	736,362.22	413,891.70
长期待摊费用	17,476.00	69,904.00



合 计	824,117.81	527,488.59
-----	------------	------------

(2) 应收利息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贷款应收利息	99,404.44	52,495.83
小 计	99,404.44	52,495.83
减：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29,124.85	8,802.94
合 计	70,279.59	43,692.89

(3)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	89,120.00	89,120.00
暂付款及预付款	956,701.84	1,166,544.42
应退税款	238,644.01	
其他	13.20	26.40
小 计	1,284,479.05	1,255,690.82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48,116.83	841,799.12
合 计	736,362.22	413,891.70

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期初余额	841,799.12	435,024.39
其他转入		
本期计提/回拨	7,242.32	406,774.73
本期核销	300,924.61	
期末余额	548,116.83	841,799.12

(4)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安防系统	17,476.00	69,904.00
合 计	17,476.00	69,904.00

8. 向中央银行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支农再贷款		4,100,000.00
应付利息		2,192.36
合 计		4,102,192.36

#### 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境内银行存放款项	415,378.66	1,299,743.91
合 计	415,378.66	1,299,743.91

#### 10. 吸收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活期存款	49,401,577.58	48,459,335.94
其中：公司	15,083,922.52	16,502,666.55
个人	34,317,655.06	31,956,669.39
定期存款	484,885,695.41	490,677,803.13
其中：公司	7,085,000.00	3,205,000.00
个人	477,800,695.41	487,472,803.13
存入保证金	29.17	20,159.76
应计利息	29,356,581.59	29,346,225.64
合 计	563,643,883.75	568,503,524.47

#### 11. 应付职工薪酬

#####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5,601,567.04	8,078,683.95	9,072,051.76	4,608,199.2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76,405.97	1,076,405.97	
合 计	5,601,567.04	9,155,089.92	10,148,457.73	4,608,199.23

#####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570,567.04	6,353,894.82	7,344,942.63	4,579,519.23
职工福利费	31,000.00	563,279.81	565,599.81	28,680.00
社会保险费		411,508.32	411,508.32	
住房公积金		744,921.00	744,921.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80.00	5,080.00	
小 计	5,601,567.04	8,078,683.95	9,072,051.76	4,608,199.23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007,045.42	1,007,045.42	
失业保险费		49,639.03	49,639.03	
企业年金缴费		19,721.52	19,721.52	
小 计		1,076,405.97	1,076,405.97	

12.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87,484.93	97,720.53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3,511.62	16,139.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6,956.54	4,886.02
教育费附加	4,173.93	1,954.42
地方教育附加	2,782.63	2,931.62
其他	2,014.68	2,170.41
合 计	116,924.33	125,802.22

13.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租赁付款额	5,802,013.91	6,920,415.07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492,695.74	688,213.64
租赁负债净额	5,309,318.17	6,232,201.43



14. 其他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361,301.18	686,490.76
合 计	361,301.18	686,490.76

(2)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	361,301.18	686,490.76
合 计	361,301.18	686,490.76

15. 股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6.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518,389.26			1,518,389.26
合 计	1,518,389.26			1,518,389.26

17. 一般风险准备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般风险准备	6,907,783.60			6,907,783.60
合 计	6,907,783.60			6,907,783.60

18.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期初未分配利润	-13,886,180.26	



加：本期归属于本行所有者的净利润	-1,404,160.0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290,340.31	

## (二) 利润表项目注释

### 1. 利息净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收入	24,417,725.73	28,034,803.86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521,537.32	24,088,808.46
存放同业	3,369,314.61	3,477,984.16
存放中央银行	526,873.80	468,011.24
利息支出	15,011,293.23	16,035,097.30
同业存放	36.67	50.83
向中央银行借款	29,696.53	42,850.70
吸收存款	14,786,042.14	15,992,195.77
其他利息支出	195,517.89	
利息净收入	9,406,432.50	11,999,706.56

### 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789.66	4,927.34
其中：结算类业务收入		
银行卡业务收入	297.82	346.70
代理类业务收入	4,491.84	4,580.6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701.99	30,642.1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912.33	-25,714.85



### 3.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注]	7,850.82	5,000.00
合 计	7,850.82	5,000.00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四)之说明

### 4.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495.50	
合 计	5,495.50	

### 5.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754.81	31,576.71
教育费附加	11,852.89	18,946.02
地方教育附加	7,901.93	12,630.72
印花税	6,604.82	7,513.62
车船税及其他	26,972.83	-28,729.49
合 计	73,087.28	41,937.58

### 6. 业务及管理费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9,155,089.92	10,605,676.84
资产折旧摊销费用	1,025,008.03	1,078,237.18
业务宣传费	117,502.34	413,066.27
业务招待费	64,086.80	116,157.30
劳务费	450,873.96	422,170.40
差旅费	2,676.36	7,409.80
行政及运营费用	1,118,385.78	1,892,944.36



合 计	11,933,623.19	14,535,662.15
-----	---------------	---------------

7.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同业信用损失	-6,432.93	-113,198.17
贷款和垫款信用损失	-1,370,809.03	-21,906,601.11
其他金融资产信用损失	7,242.32	406,774.73
合 计	-1,369,999.64	-21,613,024.55

8. 其他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贷款抵押登记费	19,890.00	40,630.00
合 计	19,890.00	40,630.00

9.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罚没收入		1,500.00
合 计		1,500.00

10.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对外捐赠	5,000.00	10,000.00
罚款支出	730,000.00	42,306.79
合 计	735,000.00	52,306.79

11.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递延所得税费用	-578,574.29	6,935,568.11



合 计	-578,574.29	6,935,568.11
-----	-------------	--------------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04,160.05	11,987,411.63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369,999.64	-21,613,024.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111.70	23,828.52
使用权资产折旧	951,468.33	985,657.69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428.00	68,750.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95.5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租赁利息支出	195,517.89	226,692.4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8,574.29	6,935,568.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059,168.12	-22,586,840.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585,223.53	40,885,310.1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782,095.20	16,913,354.5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3,985,234.68	125,898,035.5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5,898,035.54	110,146,092.1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912,800.86	15,751,943.40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93,985,234.68	125,898,035.54
其中：库存现金	5,787,801.37	8,142,962.7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740,518.91	17,645,769.16
存放同业款项	72,456,914.40	100,109,303.65
2)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3,985,234.68	125,898,035.54

## (四) 政府补助

### (一) 本期新增的政府补助情况

项 目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850.82
其中：计入其他收益	7,850.82
合 计	7,850.82

###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7,850.82	5,000.00
合 计	7,850.82	5,000.00

## 六、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 (一)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概述

本行的经营活动大量运用了金融工具。本行以固定利率或浮动利率吸收不同期限的存款并将这些资金运用于利率较高的长期贷款以增加利差，同时保持足够的流动性以保证负债到期后及时偿还。本行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利率体系下，在经营范围内开展业务。本行业通



过同时向企业或个人提供多种形式的信贷服务以获得高于平均水平的利差(扣除准备后)。此类金融工具不仅包括资产负债表内的发放贷款和垫款，还包括提供担保与其他承诺。

本行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积极的风险管理，追求经风险调整后资本收益的最大化，实现可持续发展。

本行风险管理的主要内容为对经营活动中面临的各类风险进行识别、计量、检测和控制。具体包括：维护全行风险治理结构的正常运转、建立健全风险管理政策体系、授权管理、信用风险管理、市场风险管理、流动性风险管理、操作风险管理、法律与合规管理、风险计量工具和风险管理系统的开发以及定期编制风险报告、向高级管理层和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与监管机构的沟通协调、其他与风险管理相关的工作。

本行董事会对本行的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并通过其风险与合规管理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监督本行的风险管理职能。本行的行长监督本行的风险管理，直接向本行董事会汇报风险管理事宜。本行的风险管理的职能均集中在总行层面，并明确了内部各部门对金融风险的监控。

## (二)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违约或其信用评级、履约能力降低而造成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贷款、承兑、担保、债券投资等表内、表外业务。

### 1. 信用风险的衡量

目前，本行选择稳健进取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取向，董事会承担对信用风险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确保本行有效地识别、评估、计量、监测和控制各项业务所承担的各类信用风险；高级管理层负责对本行信用风险管理体系实施有效监控；本行信贷管理部负责信用风险的管理工作。

### 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解措施

在信贷资产方面，本行在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贷款风险分类指引》规定的对信贷资产进行五级风险分类的基础上，采用实时分类、定期清分、适时调整的方式及时对分类等级进行调整，提高对信用风险管理的精细化程度。

本行所有客户或交易对手集中在云浮市地区，信用风险相对集中，风险较高，因此本行采用限额管理的方式，按照行业、区域、客户性质等不同维度设定限额，以有效降低集中度风险。

针对具体客户和业务，本行要求客户或交易对手提供抵押、质押、保证等方式来缓释信用风险，主要抵质押物有房产、土地使用权、存单、债券、票据等，本行根据客户或交易对



手的风险评估结果选择不同的担保方式，并在客户风险状况发生变化时要求客户或交易对手加强担保措施，增加抵质押物品，以有效控制信用风险。

### 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在不考虑可利用的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如不符合相互抵销条件的净额结算协议等)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的金额，系指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本行最大信用风险敞口金额列示如下：

项 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表内项目风险敞口：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2,466,006.71	44,391,021.80
存放同业款项	191,972,055.16	208,535,902.57
发放贷款和垫款	413,813,202.09	406,390,278.63
其他资产	806,641.81	457,584.59
合 计	649,057,905.77	659,774,787.59

### 4. 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信息

#### (1) 金融资产信用质量分析

1) 本行截至2025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信息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账面余额			小 计
	第一阶段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第二阶段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已发生信用减值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2,466,006.71			42,466,006.71
存放同业款项	192,135,180.81			192,135,180.81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1,811,197.80	18,571,213.64	13,007,228.31	433,389,639.75
其他金融资产	771,362.22		612,521.27	1,383,883.49
合 计	637,183,747.54	18,571,213.64	13,619,749.58	669,374,710.76

(续上表)

项 目	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			小 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 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163, 125. 65			163, 125. 6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 782, 449. 83	5, 200, 808. 82	11, 593, 179. 00	19, 576, 437. 66
其他金融资产	35, 000. 00		542, 241. 68	577, 241. 68
合 计	2, 980, 575. 48	5, 200, 808. 82	12, 135, 420. 68	20, 316, 804. 99

2) 本行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信息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 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4, 391, 021. 80			44, 391, 021. 80
存放同业款项	208, 705, 461. 15			208, 705, 461. 15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1, 103, 095. 72	4, 498, 837. 36	22, 635, 072. 92	428, 237, 006. 00
其他金融资产	413, 891. 70		894, 294. 95	1, 308, 186. 65
合 计	654, 613, 470. 37	4, 498, 837. 36	23, 529, 367. 87	682, 641, 675. 60

(续上表)

项 目	预期信用损失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小 计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 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169, 558. 58			169, 558. 58
发放贷款和垫款	2, 233, 849. 28	579, 604. 36	19, 033, 273. 73	21, 846, 727. 37
其他金融资产			850, 602. 06	850, 602. 06
合 计	2, 403, 407. 86	579, 604. 36	19, 883, 875. 79	22, 866, 888. 01

(2) 已减值金融资产信用质量情况



1) 本行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贷款	916,127.18	1,424,795.02
保证贷款	1,377,561.99	2,049,292.70
附担保物贷款	10,713,539.14	10,288,821.05
其中: 抵押贷款	10,713,539.14	10,288,821.05
贷款和垫款总额	13,007,228.31	13,762,908.77
贷款和垫款损失准备	11,593,179.03	12,278,842.46
净 值	1,414,049.28	1,484,066.31

2) 本行已减值的其他金融资产的信用质量信息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净 值
其他应收款	513,116.83	513,116.83	
应收利息	99,404.44	29,124.85	70,279.59
合 计	612,521.27	542,241.68	70,279.59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净 值
其他应收款	1,255,690.82	841,799.12	413,891.70
应收利息	52,495.83	8,802.94	43,692.89
合 计	1,308,186.65	850,602.06	457,584.59

#### 5.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行交易对手或债务人很大程度上集中于本地,由此具备了某些共同或相似的经济特性,因此本行在信用风险管理策略上着重于行业集中度的管理。本行按行业分布和地区分布列示的信贷风险详见附注五(一)3之说明。

#### (三) 流动性风险管理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行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包括因无法履行还款责任所带来的风险。

1. 本行截至2025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析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21,543,226.32		
存放同业款项		54,430,992.69	87,296,945.62	50,244,116.85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309,554.33		27,482,822.96	100,619,811.31
其他金融资产				
资产总额	20,309,554.33	75,974,219.01	114,779,768.58	150,863,928.1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		415,378.66		
吸收存款		83,461,450.77	62,037,734.60	127,776,544.95
租赁负债			254,780.40	767,140.98
其他金融负债				
负债总额		83,876,829.43	62,292,515.00	128,543,685.93
资产负债净头寸	20,309,554.33	-7,902,610.42	52,487,253.58	22,320,242.23

(续上表)

项 目	1-5 年	5 年以上	无限期	合 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 款项			26,710,581.76	48,253,808.08
存放同业款项				191,972,055.1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1,362,110.37	74,038,903.12		413,813,202.09
其他金融资产			806,641.81	806,641.81
资产总额	191,362,110.37	74,038,903.12	27,517,223.57	654,845,707.14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存放款项				415,378.66
吸收存款	290,368,153.43			563,643,883.75
租赁负债	3,850,568.89	436,827.90		5,309,318.17
其他金融负债			361,301.18	361,301.18



负债总额	294,218,722.32	436,827.90	361,301.18	569,729,881.76
资产负债净头寸	-102,856,611.95	73,602,075.22	27,155,922.39	85,115,825.38

2. 本行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析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已逾期	即时偿还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802,288.28		
存放同业款项		130,215,921.30	71,301,295.04	7,018,686.23
发放贷款和垫款	17,198,505.77		18,664,499.53	67,235,470.32
其他金融资产				
资产总额	17,198,505.77	156,018,209.58	89,965,794.57	74,254,156.55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102,192.3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99,743.91		
吸收存款		70,880,548.14	44,839,410.82	120,690,481.07
租赁负债			254,346.71	754,579.40
其他金融负债				
负债总额		72,180,292.05	45,093,757.53	125,547,252.83
资产负债净头寸	17,198,505.77	83,837,917.53	44,872,037.04	-51,293,096.28

(续上表)

项 目	1-5 年	5 年以上	无限期	合 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6,731,696.25	52,533,984.53
存放同业款项				208,535,902.5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3,037,900.65	90,253,902.36		406,390,278.63
其他金融资产			457,584.59	457,584.59
资产总额	213,037,900.65	90,253,902.36	27,189,280.84	667,917,750.32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102,192.3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99,743.91
吸收存款	332,093,084.44			568,503,524.47
租赁负债	3,931,232.00	1,292,043.32		6,232,201.43
其他金融负债			686,490.76	686,490.76
负债总额	336,024,316.45	1,292,043.32	686,490.76	580,824,152.93
资产负债净头寸	-122,986,415.79	88,961,859.04	26,502,790.08	87,093,597.39

#### (四) 市场风险管理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影响本行业务的市场风险主要类别有利率风险与汇率风险。

##### 1. 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1) 本行利率缺口分析列示如下：

1) 本行截至2025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分析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787,801.37	42,466,006.71	
存放同业款项		81,566,112.78	60,161,825.5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908,982.77	35,102,731.24	26,470,805.65
其他金融资产	806,641.81		
资产总额	27,503,425.95	159,134,850.73	86,632,631.18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15,378.66	
吸收存款	30.77	83,461,420.00	62,037,734.60
租赁负债		83,993.54	170,786.86
其他金融负债	361,301.18		
负债总额	361,331.95	83,960,792.20	62,208,521.46



项 目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利率风险缺口	27, 142, 094. 00	75, 174, 058. 53	24, 424, 109. 72

续上表

项 目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 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8, 253, 808. 08
存放同业款项	50, 244, 116. 85			191, 972, 055. 1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1, 469, 540. 91	187, 451, 862. 95	42, 409, 278. 57	413, 813, 202. 09
其他金融资产				806, 641. 81
资产总额	151, 713, 657. 76	187, 451, 862. 95	42, 409, 278. 57	654, 845, 707. 14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15, 378. 66
吸收存款	127, 776, 544. 95	290, 368, 153. 43		563, 643, 883. 75
租赁负债	767, 140. 98	3, 850, 568. 89	436, 827. 90	5, 309, 318. 17
其他金融负债				361, 301. 18
负债总额	128, 543, 685. 93	294, 218, 722. 32	436, 827. 90	569, 729, 881. 76
利率风险缺口	23, 169, 971. 83	-106, 766, 859. 37	41, 972, 450. 67	85, 115, 825. 38

2) 本行截至2024年12月31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较早者)分析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4, 391, 021. 80		
存放同业款项	130, 215, 921. 30	71, 301, 295. 04	7, 018, 686. 23
发放贷款和垫款	38, 506, 971. 32	17, 403, 975. 16	66, 912, 101. 43
其他金融资产			
资产总额	213, 113, 914. 42	88, 705, 270. 20	73, 930, 787. 66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 102, 192. 36



项 目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99,743.91		
吸收存款	70,879,536.14	44,839,410.82	120,690,481.07
租赁负债	84,518.96	169,827.75	754,579.40
其他金融负债			
负债总额	72,263,799.01	45,009,238.57	125,547,252.83
利率风险缺口	140,850,115.41	43,696,031.63	-51,616,465.17

续上表

项 目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 计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8,142,962.73	52,533,984.53
存放和同业构款项				208,535,902.5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7,930,352.25	57,745,377.74	17,891,500.73	406,390,278.63
其他金融资产			457,584.59	457,584.59
资产总额	207,930,352.25	57,745,377.74	26,492,048.05	667,917,750.32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4,102,192.3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99,743.91
吸收存款	332,093,084.44		1,012.00	568,503,524.47
租赁负债	3,931,232.00	1,292,043.32		6,232,201.43
其他金融负债			686,490.76	686,490.76
负债总额	336,024,316.44	1,292,043.32	687,502.76	580,824,152.93
利率风险缺口	-128,093,964.19	56,453,334.42	25,804,545.29	87,093,597.39

##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情况

#### 1. 本行的母行情况

母行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行对本行的持股比例	母行对本行的表决权比例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 东莞市	银行业	6,888,545,510.00	51%	51%
----------------	------------	-----	------------------	-----	-----

2. 本行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1) 本行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行关系
其他关联方[注]	持股 5%（含）以上股东控股、投资的公司及其他关联人

[注]其他关联方单个金额较小，合并披露，主要是持有本行股份不足 5%的股东，以及本行关键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关键管理人员，指有权利并负责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包括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方未结算项目金额

项 目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同业款项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390,601.55	50,055,333.18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其他关联方合计	188,177.96	363,961.16
吸收存款	其他关联方合计	728,946.58	527,997.27

2. 其他关联方交易

项 目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8,347.04	183,836.30
同业存放利息支出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67	50.83
贷款利息收入	其他关联方合计	21,778.21	34,236.83
存款利息支出	其他关联方合计	948.31	1,969.11

**八、承诺事项和或有事项**

(一) 信贷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行不存在信贷承诺事项。

(二) 经营租赁承诺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行不存在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行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 十、其他重要事项

### (一)担保物

本行在向央行借款交易中，作为负债、或有负债担保物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发放贷款及垫款		16,724,300.00
合 计		16,724,300.00

## 十一、其他补充资料

### (一) 贷款五级分类及主要监管指标情况

#### 1.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正常类贷款	401,437,264.53	405,003,938.05
关注类贷款	18,284,959.70	8,707,640.28
次级类贷款	1,820,730.63	6,074,057.68
可疑类贷款	1,027,811.37	7,688,851.09
损失类贷款	10,158,686.31	
合 计	432,729,452.54	427,474,487.10

#### 2. 贷款主要指标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不良贷款率	3.01%	3.22%
拨备覆盖率	150.50%	158.74%
拨贷比	4.52%	5.11%

#### 3. 其他说明

不良贷款率为不良贷款余额(不含应计利息)除以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拨备覆盖率为贷款减值准备余额(不含应计利息)除以不良贷款余额(不含应计利息)，其中贷款减值准备余额(不含应计利息)不包括核算至其他综合收益项下票据的减值准备余额。



拨贷比为贷款减值准备余额(不含应计利息)除以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其中贷款减值准备余额(不含应计利息)不包括核算至其他综合收益项下的票据的减值准备余额。

## (二) 资本风险管理

本行资本管理以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回报率为核心,以密切结合发展规划实现规模扩张与盈利能力、资本总量与结构优化、最佳资本规模与资本回报的科学统一为目标。采用国家金融监管总局根据巴塞尔委员会的指引发布的管理办法每季度监控资本充足率及法定资本的使用情况,每季度向国家金融监管总局上报所要求的资料。

本行依据国家金融监管总局于2023年10月下发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算资本充足率。按照办法规定,本行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简化标准法,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

本行依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的要求计量的2025年12月31日资本充足率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注释	期末数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a)	11,112.43
一级资本净额	(a)	11,112.43
资本净额	(a)	11,794.99
风险加权资产	(b)	44,774.28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c)	24.82%
一级资本充足率	(c)	24.82%
资本充足率	(c)	26.34%

(a)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减去核心一级资本扣除项目;一级资本净额等于一级资本减去一级资本扣除项目;资本净额等于总资本减去总资本扣除项目。

(b) 本行风险加权资产包括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c)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核心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一级资本充足率等于一级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资本充足率等于资本净额除以风险加权资产。

## (三) 净资产收益率

###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2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1,404,160.05
非经常性损益	B	-724,99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679,169.79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94,539,992.6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D+A/2+E \times F/K - G \times H/K \pm I \times J/K$	93,837,912.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1.50%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0.72%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证书序号: 5005306

###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持证分所执行行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杨克晶

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14401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会〔2010〕1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0年1月25日

1,204,899



本复印件仅供2026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业务出具报告后附之用, 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具有合法执业资质, 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5876216062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分支机构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负责人 杨克晶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09日

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1002房-1



2023年12月25日

登记机关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本复印件仅供2026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业务出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合法经营,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证书编号: 44010080001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 年 06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8年3月换发

姓名: 李雯宇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5-11-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102197511300040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李雯宇 440100800017

本复印件仅供2026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业务出具报告后附之用，证明李雯宇是中国注册会计师，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证书编号: 33000001244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2 年 03 月 02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何泳欣  
女  
1996-03-18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441900199603182783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何泳欣 330000012440

年 月 日  
/y /m /d

本复印件仅供2026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业务出具报告后附之用, 证明何泳欣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情况说明书

202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一、本行基本情况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或我行)是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云浮监管分局批准,于 2011 年 12 月 23 日在云浮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本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5300588280778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00,000,000.00 元。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本行取得机构编码为 00353439 号的金融许可证。

本行属银行业。主要经营活动:吸收人民币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借记卡)业务;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代理收付款项;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 二、利润实现和分配情况

#### (一) 利润实现情况

经会计审计后,本行 2025 年度营业总收入 9408866.49 元,营业总支出 10656600.83 元,利润总额为-1982734.34 元,所得税费用-578574.29 元,税后净利润为-1404160.05 元。

## （二）利润分配情况

经会计审计后，本行2025年度税后净利润-1404160.05元，结合年初未分配利润-13886180.26元，本年暂不提取盈余公积，暂不提取一般风险准备，暂不向投资者分配利润。

## 三、采用监管资本过渡安排的情况说明

### （一）采用资本加回的原因

根据《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财会〔2020〕22号）二、关于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企业（一）监管资本过渡安排。自2021年1月1日及以后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非上市的银行业金融机构，在执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前五年，可以根据自身资本承受能力采用下列监管资本过渡安排：1.非上市银行可以将首次执行日因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增提贷款损失准备导致的核心一级资本减少额（即增提的贷款损失准备剔除递延所得税影响并扣减当日原准则下“贷款损失准备缺口”后的金额，以下简称调整基数）按照一定比例加回核心一级资本。其中，第一年和第二年按照调整基数的100%加回，第三年按照调整基数的75%加回，第四年按照调整基数的50%加回，第五年按照调整基数的25%加回。

### （二）采用资本加回的情况

2025年我行按照调整基数的50%加回。本行综合评估了上述监管文件政策对我行核心一级资本的影响，因我行总体资产负债规模较小，各项固定成本费用开支较大，综合盈利能力较低，对于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法增提贷款损失准备导致

的核心一级资本减少额以及盈利能力的影响较大。我行对1104及其他报表涉及核心一级资本净额、资本净额等合格资本相关的报表填报采用监管资本过渡安排加回的政策。

### （三）资本加回前后监管指标的变化及其他影响

本行采用资本加回前后监管指标的变化及其他影响，主要是资本加回后包括单一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单一客户贷款集中度、最大十家集团客户授信集中度、最大十家客户贷款集中度、最大单家同业融出比例等指标会出现不同程度的上升。

### 四、对本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2025年本行计提贷款拨备744000元，收回已核销贷款1549541.68元，对本年度财务利润数据产生一定影响。暂无其他对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云浮新兴东盈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